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

Names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2

2019
年報





關於 南旋

南旋集團於1990年成立，為中國領先針織品製造商之一。我們的針織產品包括毛衣、羊絨服裝、無縫針織服裝、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我們提供的一站式服務涵蓋原材料開發、產品設計、樣品生產、優質生產、質量控制與及時產品配送。過去多年，我們已建立優良商譽，並為UNIQLO、Tommy Hilfiger及Lands' End等多個國際知名服裝品牌提供優質針織產品。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	21
企業管治報告	31
董事會報告	4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7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3
綜合收入表	108
綜合全面收入表	109
綜合資產負債表	110
綜合權益變動表	112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5
財務摘要	19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BBS, JP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槐裕先生 (副主席)
王惠榮先生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
王庭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GBM, GBS, JP
簡松年先生，SBS, JP
王祖偉先生
范駿華先生，JP
李碧琪女士
葉澍堃先生，GBS, JP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王祖偉先生 (主席)
簡松年先生，SBS, JP
譚偉雄先生
范駿華先生，JP
葉澍堃先生，GBS, JP

薪酬委員會

簡松年先生，SBS, JP (主席)
王庭聰先生，BBS, JP
王祖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庭聰先生，BBS, JP (主席)
王槐裕先生
簡松年先生，SBS, JP
王祖偉先生
李碧琪女士

執行委員會

王庭聰先生，BBS, JP (主席)
王槐裕先生
王惠榮先生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公司秘書

陶志強先生，HKICPA, ACCA

授權代表

王惠榮先生
陶志強先生，HKICPA, ACCA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大埔
汀角路 57 號
太平工業中心
1 座 21 樓 A 至 C 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公司資料(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0樓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Mizuho Bank, Ltd.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82

本公司網站

<http://www.namesonholdings.com>

主席 報告

於2019財政年度，本集團及時加快提升越南廠房的產能利用率，中國及越南廠房的產能，為客戶提供所需靈活生產調配，使本集團成為服務客戶的首選業務夥伴。



主席報告(續)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提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南旋」)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2019年財年」)的全年業績。

市場回顧

中國與美國的貿易摩擦加深，環球經濟氣氛構成影響，為全球消費產業鏈帶來的負面影響亦逐漸浮現。年內，本集團適時加快提升越南廠房的產能利用率，同時擴大其設計產能，以配合客戶採購取向的轉變，為客戶提供靈活生產調配。因此，越南廠房產能利用率的提升進度比預期快，生產效率有待釋放。此外，原材料價格未見回落趨勢繼續對本集團整體生產成本構成壓力。再者，本集團於年內就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業務之V. Succes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保麗信集團」)的無形資產作出減值撥備，雖然該項減值撥備屬非現金性質，惟本集團因而於2019年財年錄得虧損。

隨著有更多同業往中國以外的東南亞成衣出口國增設生產設施，使中國的紡織業面臨更大的壓力，根據中國海關的統計數據，2019年財年的中國針織服裝(包括針織物及鈎編織物以及針織或鈎編的服裝及衣著附件)出口總值較去年同期大幅下跌16.5%至746.0億美元。相反，《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omprehensive and Progressive Agreement for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簡稱：CPTPP)》於2019年1月在越南實施，越南及其他成員國免除彼此對紡織服裝產品的進口關稅。這有助進一步提升越南紡織服裝出口業的競爭力。根據越南海關的統計數據，越南紡織成衣於2019年財年的出口總值為312.0億美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16.1%，越南出口至日本及美國的紡織成衣則分別錄得18.5%及10.9%的顯著增長幅度。根據CPTPP的原產地規則，成員國從紡紗開始的生產原材料必須從CPTPP成員國購入，而有關的生產工序亦必須在CPTPP區域內進行，並出口至CPTPP成員國才能享有零關稅優惠。這貿易協定將繼續吸引同業於越南投資設廠，使越南服裝製造業的產業鏈更趨成熟。而本集團早著先機在越南之生產基地經已全面投產，從而能為客戶提供靈活之生產規劃調配。

業務回顧

憑藉精湛的針織技術、創新的設計及優質生產，本集團的產品深受客戶歡迎。在針織成衣業務方面，本集團在2019年財年受主要客戶增加訂單及中國市場訂單顯著增加的帶動下，在全成型針織成衣、羊絨針織成衣、以至傳統針織成衣的所有產品分類的訂單均錄得理想增長。其中，來自日本及中國市場的收益分別錄得23.3%及54.8%的大幅增長。縱使在中國與美國貿易磨擦產生不確定性的情況下本集團加快提升越南廠房的產能利用率，使本集團得以成為客戶的良好合作夥伴，為客戶靈巧調配中國及越南廠房之間的生產。惟越南廠房產能利用率的提升進度比預期快，越南廠房的生產效率有待釋放。此外，2019年財年的整體原材料價格未見回落，使生產成本持續對本集團構成壓力。

在針織鞋面業務方面，市場仍存在大量供應商，導致針織鞋面製造業競爭激烈，行業的整體平均售價及毛利率均受到下行壓力。在劇烈競爭下，本集團的針織鞋面業務於年內銷售情況未如理想並錄得虧損。因此，本集團於年內就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業務之保麗信集團的無形資產作出減值撥備。

本集團於2019財年的收益較去年增長26.5%至4,359.1百萬港元，主要為本集團針織成衣業務銷售量增加及因產品組合變化而錄得更高的平均售價所致。縱使收益錄得增長，本集團毛利則錄得5.6%的跌幅至672.4百萬港元，而毛利率亦下降至15.4%，主因為原材料價格未見回落及產品組合改變令原材料比例提高。於考慮對針織鞋面業務521.6百萬港元的非現金性質之無形資產減值後，本集團更錄得300.5百萬港元之虧損。然而，此減值對本集團的有形資產及現金流均沒有實質的影響。

主席報告(續)

未來策略及展望

展望將來，鑒於羊絨原材料的整體供應較為有限，價格也相對其他物料高昂，而且羊絨原材料按每年的需求情況以致價格波動性較高。為穩定羊絨原材料供應及達到更有效之成本控制，年內本集團開拓上游業務與高質羊絨生產商合資開設羊絨紗線廠，其10條生產線的設計產能為每年700噸羊絨紗線，預期於2020年財年開始逐步投產。本集團期望藉此構建垂直產業鏈，以進一步推動整體業務發展。

本集團早著先機在越南建設廠房，在中國與美國的貿易關係前景未明的情況下，使本集團能為客戶提供靈活生產調配的優勢。本集團憑藉成功開拓越南生產基地的經驗，及有見客戶把訂單逐漸轉至東南亞地區的趨勢，本集團亦落實於緬甸建設新廠房的計劃。長遠而言，本集團將利用中國廠房的產能以滿足持續增長的國內訂單，同時把海外廠房之生產佔比逐漸提升。

隨著CPTPP的實施，預期越南的中游服裝業將更具發展潛力。由於目前越南服裝業對當地面料仍然求過於供，本集團於越南開拓編織及印染生產面料業務的項目正全力進行中，其設計產能為每年3,600萬磅面料，並預期於2020年財年下半年開始試產。本集團相信藉著拓展多元化產品，將有助擴闊本集團的收益基礎及客戶群，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行業的領導地位。

作為行業先驅，在拓展多元化業務及構建垂直產業鏈的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加強產品設計及材料開發的能力，並致力提升生產技術及生產效率，以提升整體盈利能力及股東回報。

在此，本人謹向本集團的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員工對本集團的支持和信任以及為本集團發展所作出的貢獻及努力，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庭聰

謹啟

2019年6月21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4,359,050	3,446,415
銷售成本	(3,686,670)	(2,734,273)
毛利	672,380	712,142
其他收入	16,332	12,423
其他收益淨額	10,625	35,2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584)	(50,385)
一般及行政開支	(363,065)	(313,792)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521,577)	-
經營(虧損)/溢利	(229,889)	395,631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	(496)	(2)
財務收入	4,205	4,263
財務開支	(48,863)	(22,943)
財務開支淨額	(44,658)	(18,68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75,043)	376,949
所得稅開支	(25,425)	(49,981)
年內(虧損)/溢利	(300,468)	326,968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298,511)	326,968
加：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521,577	-
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4,346	(6,577)
經調整純利	227,412	320,391

收益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主要指來自向客戶銷售針織產品(即女裝、男裝以及童裝、圍巾、帽子及手套等其他產品)的收益。由於本集團於2017年12月收購保麗信集團，故其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亦計入保麗信集團的全年收益194.7百萬港元。保麗信集團的收入與針織鞋面及針織鞋製造的經營分部有關。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446.4百萬港元大幅增加26.5%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359.1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及女裝銷量增加所致，惟部分被男裝銷量減少所抵銷。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客戶的需求增加、供應商整合提升客戶滲透率及產品組合變動(例如羊絨針織品及無縫針織產品的比例增加)。

本集團來自銷售針織產品的收益增加與平均售價上升及總銷量增加大致相符。本集團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98.1港元上升13.1%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111.0港元，而本集團的針織產品銷量則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4.4百萬件增加7.6%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7.0百萬件。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日本、北美洲(主要為美利堅合眾國)及歐洲仍為我們的三大市場，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地理市場分佈相符。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日本、北美及歐洲市場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的38.1%、16.5%及16.4%。

銷售成本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銷售成本3,686.7百萬港元。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支付予分包商的分包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水電及生產間接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減少39.7百萬港元至672.4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下降5.3個百分點至15.4%。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712.1百萬港元及毛利率20.7%。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i)原材料價格大幅上升；及(ii)產品組合變動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政府補貼及其他雜項收入。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2.4百萬港元增加3.9百萬港元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6.3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投資收益或虧損淨額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或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5.2百萬港元減少24.6百萬港元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0.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出售若干舊機器，導致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為17.4百萬港元，較本年度的0.6百萬港元高16.8百萬港元。

總括而言，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主要指匯兌收益淨額8.9百萬港元及投資收益淨額5.5百萬港元，部分被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4.3百萬港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與向客戶交付產品相關的運輸成本、支付予客戶代理的佣金以及廣告及推廣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50.4百萬港元減少5.8百萬港元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4.6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我們對生產及交付時間表實施更佳控制令運輸成本有所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管理及行政人員相關的員工成本、折舊、保險費、捐款以及其他附帶辦公室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13.8百萬港元增加49.3百萬港元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63.1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保麗信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首個全年影響；及(ii)拓展行政人員團隊及對行政人員的薪金進行年度調增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包括分別就保麗信集團的商譽及技術知識所作減值撥備493,900,000港元及27,700,000港元。減值撥備乃經考慮中美貿易糾紛之下現行全球宏觀經濟的不明朗因素、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及保麗信集團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業務目前面對的激烈競爭，具體說明如下。

導致確認減值虧損的事件及情況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本集團須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保麗信集團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注意到，由於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業競爭激烈，該等產品的平均售價及毛利率承受持續下調壓力，向本集團若干主要客戶售賣針織鞋面及針織鞋的銷量持續下跌。向新客戶的銷售無法抵銷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整體收益下跌。針對售價及訂單數量下跌，董事會於2018年11月底下調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整個財政年度針織鞋面及針織鞋的銷售及盈利預測。本集團已加緊物色新客戶(包括中國知名本地運動品牌及國際服裝品牌)，旨在提振針織鞋面及針織鞋的銷售、收益及溢利。本集團亦有努力開拓為本集團其中一名針織鞋面的主要客戶生產針織鞋的機會。儘管已努力提升銷售額，惟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第四季度平均售價及主要客戶訂單的跌勢持續。鑑於上述明顯跌勢，董事會認為2019年3月底前此行業過往盈利水平較高，吸引較多同業加入，故於合理可見將來本集團的平均售價或銷量不大可能回復。貿易戰加劇等宏觀經濟事件令前景更加複雜，董事會相信或會於短期內對需求構成損害。

該等及其他相關商業因素為董事會重新評估針織鞋面及針織鞋分部前景的主要依據。因此，董事會認為進一步降低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針織鞋面及針織鞋的收益及盈利預測屬審慎做法。

基於上述情況及作為審核的一部分，本公司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估值師」)以評估保麗信集團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業務於2019年3月31日的使用價值。估值師位於香港，過往曾就業務估值為多家香港上市公司提供意見。

由於經參考估值師的估值所評估保麗信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較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低約521,600,000港元，故此已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入表確認減值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估值方法、輸入數據數值以及基準及假設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估值所採用估值方法、輸入數據數值連同相關基準及假設如下：

	2019年3月31日 的估值	2018年3月31日 的估值
估值日期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3月31日
估值方法	收入法	收入法
估值基準	使用價值計算*	使用價值計算*
稅前貼現率	15.40%	15.50%
無風險利率(10年)	3.07%	3.75%
測試系數	0.54	0.63
市場風險溢價	5.89%	5.89%
公司特定風險溢價	4.00%	4.00%
小型公司風險溢價	3.67%	3.67%
使用價值現值淨額(港元)	339,028,294	1,288,719,567
調整：		
非營運資產淨值(港元)	(2,458,297)	11,601,975
債務(港元)	(286,223,405)	(463,336,822)
超額現金(港元)	29,930,148	96,572,023
使用價值最終結果(港元)	80,276,741	933,556,743

* 有關計算使用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及長期平均增長率作出。

銷售收益(港元)及增長率

第1年	211,608,361 (6%)	460,576,841 (6%)
第2年	234,885,281 (11%)	534,269,135 (16%)
第3年	260,722,662 (11%)	619,752,197 (16%)
第4年	289,402,155 (11%)	718,912,548 (16%)
第5年	298,084,220 (3%)	754,858,176 (5%)

採納上述估值方法乃遵守本集團會計政策並與性質類似的項目普遍採納的估值方法一致。估值師就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使用估值方法並無變動。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該準則釐清資產的使用價值計算應反映下列元素：

- (1) 實體預期自資產取得的未來現金流量估計；
- (2) 有關該等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或時間可能變動的估計；
- (3) 金錢的時間價值，以現行市場無風險利率列示；
- (4) 承擔資產既有不確定因素的價格；及
- (5) 其他因素，例如市場參與者於就實體預期自資產取得的未來現金流量定價時所反映流通性不足。

該準則亦釐清上述第2、4及5項元素可按對未來現金流量的調整或對貼現率的調整反映。

因此，我們認為於是次估值中，收入法乃合適估值方法。此方法的原則為資產價值可透過資產年期內將收取的經濟利益現時的價值計量。此方法估計未來經濟利益並就與變現該等利益相關的所有風險，按合適貼現率將該等利益貼現至其現值。

估值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本期間所採納輸入數據數值及假設較過往期間出現重大變動的理由

鑑於全球經濟動盪不穩、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及保麗信集團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業務目前面對的激烈競爭(進一步詳情於上文「導致確認減值虧損的事件及情況」分節說明)，本集團就針織鞋面及針織鞋的銷售採取更審慎預測。本公司過往於2018年3月就此業務進行評估時作出此商業考慮，當時保麗信集團實際符合及超過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28日的公告所述之溢利保證。

財務開支淨額

財務開支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的利息開支，惟部分被本集團的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所抵銷。

本集團的財務開支淨額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8.7百萬港元增加26.0百萬港元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4.7百萬港元。財務開支淨額增加主要由於(i)市場加息；及(ii)我們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銀行借款為配合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擴張而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例，本公司及其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均毋須就其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任何股息派付亦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預扣稅。

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就於有關年度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須予繳納的香港利得稅乃按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

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然而，本集團其中兩間中國附屬公司於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須按1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越南附屬公司須按17%的營業所得稅(「營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根據投資證書，此等附屬公司就自開始營運起計首10年的應課稅收入按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此外，自賺取應課稅溢利的首年起計首2年，此等附屬公司獲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並於此後4年合資格享有50%的營業所得稅稅率減免。就其中一間越南附屬公司而言，本年度為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的第二年，而另外兩間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未計提營業所得稅撥備。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13.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分別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298.5百萬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27.0百萬港元。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由盈轉虧乃由於保麗信集團相關的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所致。然而，有關情況在一定程度上因毛利率減少而加劇，主要原因為(i) 原材料價格大幅上升；及(ii) 產品組合變動。

經調整純利

經調整純利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乃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淨額計算得出，惟不包括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及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我們相信本報告所呈列經調整純利可更佳反映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績。

基於上述公式，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20.4百萬港元減少93.0百萬港元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27.4百萬港元。就佔收益的百分比而言，經調整純利率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9.3%下降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5.2%。

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3.6港仙已於2018年12月28日派付。

於2019年6月21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8,680)	164,719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30,158)	(292,204)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238,517)	466,3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77,355)	338,88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9,477	643,1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差額	(17,278)	27,39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4,844	1,009,477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為8.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虧損275.0百萬港元已就已付所得稅23.5百萬港元、無形資產減值虧損521.6百萬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186.3百萬港元、存貨增加305.4百萬港元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244.0百萬港元所致，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112.8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為330.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322.9百萬港元及收購土地使用權12.5百萬港元所致。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為238.5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及融資租賃承擔淨減少247.7百萬港元及股息付款95.7百萬港元所致，惟部分被非控股權益注資104.9百萬港元所抵銷。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577.4百萬港元，而匯兌虧損則為17.3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18年3月31日的1,009.5百萬港元淨減少至2019年3月31日的414.8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用於本集團業務營運及擴展、償還本集團債務及撥付本集團營運資金。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銀行借款及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的所得款項的組合方式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由2018年3月31日的29.6%上升至2019年3月31日的42.6%。該增加主要由於(i)保麗信集團相關的無形資產減值虧損521.6百萬港元令權益減少；及(ii)為配合年度結算日後的生產時間表及業務擴展而增加存貨及預付款項水平所致。

槓桿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銀行借款總額及融資租賃承擔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則按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414.8百萬港元，以美元(「美元」)(37.2%)、港元(25.2%)、中國人民幣(「人民幣」)(35.4%)、越南盾(「越南盾」)(1.7%)及其他貨幣(0.5%)計值。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01,638	1,177,180
一至兩年	399,599	367,238
兩至五年	529,434	493,873
	1,930,671	2,038,291

附註：

- (a) 以上到期款項乃基於相關協議中載列的計劃還款日期且不考慮任何要求還款權的影響。
- (b)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及融資租賃承擔以港元(78.0%)及美元(22.0%)計值。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為浮息借款。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2.67%及1.68%。
- (c)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由賬面值總額為73.4百萬港元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提供抵押。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管理層已採取若干政策管理財務風險，以實現以下目標：(i) 確保經考慮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槓桿比率及現金流量預測後，採用合適的融資策略以滿足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資金需求；及(ii) 確保同時採用合適的策略以將相關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至最低。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中國及越南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會產生外幣風險。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有關，此乃由於我們相當部分的經營開支乃以人民幣計值，而大部分銷售則以美元計值所致。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認為有關美元的外幣風險甚微。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下半年因應人民幣升值而訂立若干遠期外幣合約以紓緩其人民幣兌美元的風險。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可能於必要時使用合適的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浮動利率銀行借款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銀行借款則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利率風險，惟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管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僅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以賒賬方式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考慮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付款記錄及其他相關因素以對其客戶定期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未曾且預期不會錄得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方的應收款項之任何重大減值。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結餘及存款均存置於香港、中國及越南董事認為具有高信貸質素的主要金融機構。董事預期不會因此等金融機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損失。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在履行與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時將遇到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利用現金流量預測及其他相關資料，以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確保本集團有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融資支持其業務及經營活動。本集團未曾且預期不會在履行到期的信貸責任時遇到任何困難。

資本開支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441.3百萬港元，主要與為廠房採購機器及設備以及於越南興建新生產基地有關。此等資本開支由內部資源、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悉數撥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本承擔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82.6百萬港元，主要與我們為廠房採購機器及設備有關。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32.9百萬港元，其中約12.6百萬港元於一年內到期，而約20.3百萬港元則於一年後但五年內到期。

資產抵押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總額為15.0百萬港元的土地使用權、賬面值總額為206.2百萬港元的土地及樓宇以及租賃物業裝修及賬面值總額為73.4百萬港元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就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而抵押予銀行。

或然負債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35.4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分配方式運用。自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載於本年報第63頁。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24日的公告所披露有關就生產羊絨成立合營公司(即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事宜外，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任何結算日後的重大事項。

金融工具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訂有尚未平倉的遠期外幣合約，以名義本金金額46.5百萬港元出售美元及購入人民幣(2018年：108.5百萬港元)。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2017年12月收購保麗信集團，故其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業績均來自針織產品、針織鞋面及針織鞋製造，此等分部被視為兩個經營分部。經營分部資料的披露方式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越南及香港僱用合共約15,400名全職僱員。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919.9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及經驗而制訂，並符合香港、中國及越南的薪金趨勢。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與表現掛鉤的花紅、保險及醫療保障以及購股權。

由於人力資源管理乃維持及提升本集團在針織產品、針織鞋面及針織鞋製造方面專業知識的重要因素，故本集團於分配新入職員工至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工作前皆會為彼等提供合適的培訓課程。本集團亦將不時為僱員提供不同在職培訓，以確保員工的持續發展及技術提升。

薪酬政策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及與本集團表現掛鉤的酌情花紅形式收取薪酬。本集團亦為彼等報銷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職能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薪酬委員會將參照(其中包括)可比較公司所支付的市場薪金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待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

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BBS, JP，57歲，自2015年8月11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主席兼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制定企業策略。王先生於織造行業擁有逾30年工作經驗。彼於1982年透過恒昌織造廠（一間從事針織品生產的工廠）創業，負責該工廠的整體管理。王先生於1990年9月透過南旋實業有限公司（「南旋實業」）建立本集團的業務。現時，王先生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位，包括南旋集團有限公司（「南旋集團」）、創匯添（香港）有限公司（「創匯添（香港）」）、南旋實業、嘉明實業有限公司（「嘉明實業」）、力運實業有限公司（「力運」）、V. Success Limited（「保麗信」）、保麗信（香港）有限公司（「保麗信（香港）」）及保麗信（惠州）織造有限公司（「保麗信惠州」）。王先生現時為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特別行政區代表及香港工商總會會董會執行委員會主席。彼於1978年畢業於香港易通夜中學。王先生為王惠榮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的兄弟以及王槐裕先生的父親。王槐裕先生、王惠榮先生及王庭真先生均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而王庭交先生則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37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並自2017年11月27日起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副主席。彼主要負責協助主席監督及管理董事會以及制定企業策略。現時，王先生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位，包括南旋集團、創匯添（香港）、南旋實業、嘉明實業、力運及保麗信及保麗信（香港）。自2007年1月起至2015年1月，王先生擔任南旋集團的董事，負責投資管理。王先生分別於2005年7月及2006年6月獲得英國艾克斯特大學的計算機科學理學士學位及國際管理理學碩士學位。王先生自2012年5月起擔任香港工商總會 — 青年網絡的會長，並自2018年8月起為香港工商總會沙田分會首席會長。王先生自2016年9月起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深圳市龍崗區委員會委員。王先生為執行董事王庭聰先生的兒子。王先生亦為王惠榮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的侄兒。王惠榮先生及王庭真先生均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而王庭交先生則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王惠榮先生，49歲，自2015年8月11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為本集團的首席營運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營運管理、研發及銷售策略。現時，王先生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位，包括南旋集團、南旋實業、力運、嘉明實業、創匯添(香港)、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南旋毛織」)及惠州力運織造廠有限公司(「惠州力運」)。王先生於服裝及酒店行業擁有逾20年工作經驗。彼於1998年3月加入南旋實業，擔任高級營業經理，負責制定營銷計劃及執行市場策略。自2000年5月起至2004年12月，彼於日本力運針織廠擔任總經理，主要負責該廠的營運管理。自2005年1月起至2007年8月，彼擔任本集團人力資源部總監，主要負責薪酬及福利、招聘、培訓發展及人力管理。自2007年9月起至2014年12月，彼於港昇(香港)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接待管理的公司)擔任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惠州皇冠假日酒店及蕪湖悅園方酒店的管理。自2012年2月起，王先生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惠州市委員會委員。王先生於2015年獲評為青年工業家。王先生於1996年6月獲得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的商務學士學位。彼於2014年10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為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的弟弟以及王槐裕先生的叔父。王庭聰先生、王槐裕先生及王庭真先生均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而王庭交先生則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王庭真先生，53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為本集團首席生產總監，主要負責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的生產管理。彼於1990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南旋實業的生產經理，負責監督生產及營運管理。現時，王先生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位，包括南旋毛織、惠州力運及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王先生於織造行業擁有逾30年工作經驗。彼自1982年8月起至1990年10月於恒昌織造廠擔任生產技術員。於2009年4月，彼榮獲中共惠州市惠城區委及惠州市惠城區人民政府頒授的惠州市惠城區勞動模範稱號。於2011年1月，彼榮獲中華全國總工會頒授的全國工會職工書屋建設先進個人稱號。王先生為王庭聰先生、王惠榮先生及王庭交先生的兄弟、王槐裕先生的叔父。王庭聰先生、王槐裕先生及王惠榮先生均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而王庭交先生則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李寶聲先生，54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為本集團的首席銷售總監。彼主要負責銷售管理及研發。李先生於2000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銷售經理，並於2004年1月獲擢升為高級銷售經理。彼於2006年2月獲進一步擢升為營業總經理，並於2007年4月獲擢升為銷售及營銷部總監。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自1989年6月起至1990年11月於翹迅針織有限公司擔任營業專員。自1991年1月起至1991年6月，彼於ESE Limited(一間電子產品的銷售代理公司)擔任高級銷售主管，主要負責向銷售部提供支援服務。自1991年7月起至1992年8月，彼於High In Factory(一間毛衣製造公司)擔任生產經理，主要負責生產管理。自1992年8月起至1995年7月，彼於Vinnitsa HK Limited(一間時裝機構)擔任高級營業員，主要負責產品開發及生產管理。自1995年8月起至1997年8月，彼於盛佳針織廠有限公司(一間毛衣製造公司)擔任銷售經理，主要負責生產及物流管理。自1998年6月起至2000年1月，彼於Fambish Limited(一間主要從事毛衣製造的公司)擔任銷售經理，負責產品開發及銷售。李先生於1992年1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前稱香港浸會學院)歷史文學士學位。

譚偉雄先生，69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自2012年6月起至2018年3月為南旋集團的顧問，負責提供與多個領域(包括融資、銀行及風險管理)有關的意見。譚先生於香港及中國商業銀行業擁有逾40年經驗。自1968年1月起至1999年3月，譚先生任職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分行經理、區域經理、企業銀行經理及銀行業務高管。自1999年3月起至2012年1月，譚先生任職於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助理總經理、副總經理及首席風險總監。自2012年12月起至2017年6月，譚先生擔任煙台銀行(一間位於中國山東省煙台市的城商行)的董事。譚先生亦曾自2012年12月起擔任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8年12月起擔任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4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先生於1986年10月及1995年7月分別成為英國銀行學會及香港銀行學會的資深會士。譚先生於1974年12月及1987年8月分別獲得英國銀行學會會士資格及完成英國特許銀行學會的金融研究文憑課程。譚先生於1991年6月獲得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王庭交先生，57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王先生現時為保麗信(香港)的行政總裁。王先生於1990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南旋集團的執行董事，並於2002年5月獲擢升為執行副總裁。彼於2006年8月獲進一步擢升為南旋集團的董事總經理，於2013年3月不再擔任董事。現時，王先生為香港毛織創新及設計協會的名譽會長、香港鞋業商會有限公司副主席、香港鞋業(1970)總會副會長及築福香港慈善基金會理事。王先生為王庭聰先生、王惠榮先生及王庭真先生的兄弟以及王槐裕先生的叔父，彼等均為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GBM, GBS, JP，66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行政會議成員及中美交流基金會特別顧問。范女士於2011年8月加入中電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2)的董事會，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2年4月辭任。彼於2012年8月再次加入中電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范女士亦於2012年11月加入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62)，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5年12月至2019年5月期間及自2018年4月起，范女士亦分別擔任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太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20)及五礦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3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女士於2007年退任公務員前曾為香港廉政公署專員。於政府部門的30年工作經驗內，范女士曾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多個職位，包括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香港運輸署署長、香港教育統籌局局長及常任秘書長。范女士於1975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理學士學位。彼於1990年獲得美國哈佛大學的公共行政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的教育碩士學位。

簡松年先生，SBS, JP，68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於1984年3月創立簡松年律師行，並於2014年4月成為資深顧問律師。簡先生自1982年3月起為香港最高法院執業律師。自2013年5月及2018年4月起，簡先生分別擔任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9)及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3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先生自2016年10月起擔任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59)的非執行董事兼主席，及於2014年3月至2016年10月期間曾擔任美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0)的非執行董事。彼已獲委任為於2017年12月29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735)的董事會副主席。簡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註冊律師及澳洲首都領地最高法院註冊大律師及律師，以及新加坡共和國最高法院註冊大律師及律師。彼亦為中國委託公證人及香港國際公證人。簡先生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曾連續三屆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委員。簡先生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王祖偉先生，49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於財務及會計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於2019年6月21日前過去三年內，王先生曾經或一直擔任以下上市公司的董事：

服務年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	職責
2007年12月至今	Joy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其股份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E9L)	設計、製造及銷售金屬禮品及珠寶產品	非執行董事	監督管理層
2010年6月至今	Net Pacif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其股份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5QY)	提供融資服務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日常營運、戰略規劃及重大決策
2014年3月至今	Zibao Metals Recycling Holdings Plc，其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BO)	買賣可回收金屬	執行財務總監	監督Zibao Metals Recycling Holdings Plc及其附屬公司內部的財務職能
2010年3月至今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1999)	生產及銷售沙發	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提供獨立判斷
2010年4月至今	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877)	設計、製造及銷售用於高速電訊及數據通訊的光網絡子組件、模塊及子系統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提供獨立判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服務年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	職責
2012年11月至 2016年10月	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股份代號：8191)	製造及銷售 刨花板	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提供獨立判斷
2015年11月至今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1452)	製造板式脫硝 催化劑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提供獨立判斷
2017年12月至今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其股份於 聯交所GEM上市 (股份代號：8385)	提供印刷品	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提供獨立判斷
2017年6月至 2019年2月	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1621)	分銷柴油與潤滑油 及油咭服務	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提供獨立判斷
2017年12月至今	竣球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 聯交所GEM上市 (股份代號：8485)	提供印刷品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提供獨立判斷

王先生於1990年8月獲得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的法律學士學位。王先生亦於2000年3月獲得英國威爾斯大學及曼徹斯特大學共同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遙距教育)。自1993年12月及1995年10月起，王先生分別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范駿華先生，JP，40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自2017年9月起為尚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自2013年11月起為泛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2019年6月21日前過去三年內，范先生曾經或一直擔任以下公司的董事：

服務年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	職責
2013年1月至今	莊士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0298)	於香港及中國進行物業投資及開發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3年3月至 2016年12月	勒泰商業地產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0112)	於香港、中國及美國進行物業開發、物業投資、證券投資及財務活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4年3月至今	盛諾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1418)	營銷、製造及分銷慢回彈健康及保健產品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4年10月至今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1443)	於香港及中國經營全服務式粵菜連鎖餐廳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5年4月至今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0343)	於香港、中國及澳門出版漫畫書及提供媒體內容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5年7月至 2017年5月	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882)	於中國、香港及澳門進行黃金及珠寶產品零售及特許經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服務年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	職責
2015年9月至 2016年8月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股份代號：8245)	設計及製造雙向 無線對講機產品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獨立管理
2017年6月至今	橋英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 聯交所GEM上市 (股份代號：8462)	人力資源外判及 招聘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獨立管理
2017年12月至今	莊皇集團公司，其股份於 聯交所GEM上市 (股份代號：8501)	提供室內辦公室 裝潢管理及 解決方案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獨立管理
2017年12月至今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448)	於澳門提供裝修 工程及樓宇 建造工程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獨立管理
2018年1月至今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股份代號：8356)	於香港為公營 部門提供土木 工程服務及 於亞太區提供 電視廣播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獨立管理
2019年4月至今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346)	製造燒結鈹鐵硼 磁性材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 獨立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范先生於1999年12月獲得香港大學的會計及財務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8月以校外學生身份獲得倫敦大學的法律學士學位。於2003年1月及2011年9月，范先生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范先生自2007年起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第十屆至第十二屆委員會委員。彼自2008年起至2015年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深圳市第四屆及第五屆委員會委員。

李碧琪女士，68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於服裝及紡織業擁有逾45年經驗。於1989年至1990年期間，李女士擔任Bonaventure Textiles Ltd.的執行副總裁，負責生產管理。於1991年至2013年期間，李女士分別兼任兩間服裝採購代理公司美國萬事達(遠東)有限公司及美格豐遠東有限公司的執行副總裁，負責服裝採購及生產管理。彼自1977年起於H.I.S Sportswear Ltd.擔任管理職務，並為Murjani Industries (HK) Ltd.的執行董事，直至1989年為止。李女士於1969年畢業於瑪利諾修院學校，獲得商業文憑。

葉澍堃先生，GBS, JP, 67歲，自2018年4月16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葉先生於1973年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社會科學學位。葉先生於1973年11月加入香港政府，並於1997年4月晉升為局長。彼於1997年7月至2007年6月期間擔任香港政府的主要官員。葉先生曾經出任若干高層職位包括：保險業監理專員、勞工處處長、經濟局局長及財經事務局局長。葉先生於2002年7月擔任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彼有關經濟發展的職務涵蓋航空及海上運輸、物流發展、旅遊、能源、郵政、氣象服務、競爭及消費者保護。彼亦負責勞工政策，包括就業服務、勞工關係及僱員權利的相關事宜。

葉先生擔任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期間，曾為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董事會、香港國際主題樂園有限公司董事局的成員及物流發展局、港口發展局、航運發展局及航空發展諮詢委員會的主席。葉先生於2007年7月從香港政府退休。葉先生於2001年榮獲香港政府頒發的金紫荊星章，並為非官守太平紳士。葉先生自2008年9月至2017年12月擔任昇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4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現時為五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8年8月起擔任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12月起擔任麗新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5月起擔任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10月起擔任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9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萬城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9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陶志強先生，48歲，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總監兼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規劃及報告、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陶先生於2015年8月30日加入本集團。陶先生擁有豐富的財務管理及審計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多個高級職位。自1993年7月起至1996年2月，陶先生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會計人員。自1996年3月起至1998年5月，彼為精藝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9)的會計經理。自1998年6月起至1999年10月，陶先生於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7)擔任助理經理。自1999年10月起至2004年3月，彼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經理，並自2004年4月起至2009年10月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高級審計經理。自2009年12月起至2010年9月，陶先生於Birdland (Hong Kong) Limited擔任財務總監，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自2010年10月起至2011年7月，陶先生於雀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透過其附屬公司從事嬰幼兒護理產品製造的投資控股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管理。自2011年10月起至2015年8月，陶先生就職於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77)，彼於該公司的最後職位為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陶先生於1993年12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前稱香港浸會學院)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陶先生現時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執業會計師以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陳耀東先生，48歲，為本集團的營業總監。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日本市場的營業管理。陳先生於1997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營業員。彼於2003年1月獲擢升為營業經理，其後於2005年4月獲擢升為銷售經理。此外，彼於2006年2月獲擢升為高級營業經理，並於2008年1月獲擢升為營業總監。加入本集團前，自1991年起至1996年，陳先生於寶達時實業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服裝製造的公司)擔任高級營業員。陳先生於1989年通過香港中學會考。

林國新先生，48歲，為中國廠房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我們中國廠房的生產管理。林先生於1995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南旋毛織的工廠經理，負責監督及管理生產流程。彼於2005年10月獲擢升為生產部副總經理，負責管理及監督我們中國廠房的整體生產營運。林先生為王庭聰先生、王惠榮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的表弟。

莫二金先生，51歲，為我們中國廠房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我們中國廠房的樣品開發。莫先生於2003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技術中心主管，並於2008年1月獲進一步擢升為副總經理，負責管理中國廠房的樣品開發。加入本集團前，自1986年10月起至1989年3月，莫先生為佛山張槎毛衫廠的針織技術員。自1989年3月起至2002年2月，彼於羅氏針織有限公司擔任針織團隊主管。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為其股東創造價值，故董事會著重高質素的董事會、良好的內部監控及對全體股東有效的問責交代，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內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於下文詳述）外，董事認為，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一切強制性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而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王庭聰先生（「王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王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且自1990年9月起一直承擔營運及管理本集團的日常職責，故董事會相信，為達致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委任王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角色乃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在有關情況下乃屬恰當。儘管出現上述情況，惟董事會認為，此管理架構對本集團的營運而言乃屬有效，且有足夠的制衡措施，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及職權兩者的平衡。

董事會將繼續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管守則及配合最新的發展。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操守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寬鬆的書面指引。每名相關僱員已獲發一份書面指引。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相關僱員未有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職責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領導與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及表現，並制定與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政策及策略。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務，包括(i)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及(ii)審閱本公司有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規定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項。一切重大決定均由董事會作出整體決定，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表、業務收購、主要交易及股息政策等會影響本公司財務業績、營運及股東的有關決定。各董事均知悉根據上市規則、企管守則以及適用法例及法規所訂明彼身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及職務與職責，並已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裨益及最佳利益客觀行事。

董事會作出的決定乃經由執行董事通知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及獨立高級管理層團隊獲授予權力，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工作及營運。高級管理層團隊亦負責監督及執行本集團的業務計劃。董事會定期檢討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表現。

由董事會成立的委員會獲授予若干職能及職責。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分節。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董事的姓名載列於下文。各董事會成員均見多識廣、經驗豐富，且具備專業知識，能讓董事會高效及有效運作。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槐裕先生(副主席)

王惠榮先生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陳美興女士(自2018年10月31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

王庭交先生

樓家強先生(自2018年4月16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簡松年先生

王祖偉先生

范駿華先生

李碧琪女士

葉澍堃先生(自2018年4月16日起獲委任)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一節所披露有關王庭聰先生、王槐裕先生、王惠榮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之間的親屬關係外，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相關關係。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因素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後，董事會認為其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會在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本公司的董事名單(當中列明董事的角色及職能)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的委任年期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訂立固定年期為三年的服務合約。有關委任可由相關董事或本公司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由本公司委任，初步固定年期自彼等各自獲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可由相關董事或本公司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提名、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載列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與過程。每名董事均須遵守條文規定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就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而言，其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首次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可在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告成立，負責至少每年一次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達致平衡，符合本公司的要求。此委員會將物色合資格或適合出任董事的人士，並評估彼等的資歷、技能、過往經驗、品格及其他相關範疇(包括但不限於彼等的獨立性(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以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或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任何其他董事會建議變動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等事宜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有關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提名委員會」分節。

董事會會議常規及操守

董事均有機會透過於至少14天前發出或將予發出董事會常務會議通告的方式將各項事宜納入董事會會議議程。董事會會議通告及議程由主席委派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編製。董事均獲提供充足且及時的資料讓彼等得以妥善履行職務。彼等獲允許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鼓勵董事全力積極投入董事會事務，並提出意見及表達關注。董事獲提供充足資料，並有充分時間進行討論，以確保董事會作出的決定公平地反映董事會的共識。

倘董事得悉其於與本公司訂立的合約或安排或擬訂立的合約或安排中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擁有利益，其須於首次考慮是否訂立該合約或安排的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倘董事知悉其當時存有利益)，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於其得悉本身擁有利益後的首個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董事不得就批准其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於當中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其他建議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或計入法定人數)。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充分詳盡地記錄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所提出的任何疑慮或所表達的反對意見。會議記錄於各會議結束後的合理時間內發送予各董事以供彼等審閱、表達意見及作記錄之用。有關會議記錄的最終定稿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存，並可在董事提出合理通知的情況下公開以供彼等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出席記錄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舉行四次會議，董事於會上審閱及批准(其中包括)(i)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報告；(ii)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季度業績；(iii)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報告；及(iv)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季度業績。

個別董事於上述董事會會議以及於2018年8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4/4	1/1
王槐裕先生(副主席)	4/4	1/1
王惠榮先生	3/4	1/1
王庭真先生	3/4	1/1
李寶聲先生	4/4	1/1
陳美興女士(自2018年10月31日起辭任)	2/4	1/1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	4/4	1/1
王庭交先生	4/4	1/1
樓家強先生(自2018年4月16日起辭任)	0/4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4/4	1/1
簡松年先生	4/4	1/1
王祖偉先生	4/4	1/1
范駿華先生	4/4	1/1
李碧琪女士	4/4	1/1
葉澍堃先生(自2018年4月16日起獲委任)	4/4	1/1

主席及行政總裁

王庭聰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管理及制定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的支援下，主席審批董事會會議議程並出任會議主席，以確保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的問題，包括由其他董事提呈的任何事宜。彼有責任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包括(但不限於)採取措施以確保全體董事均適當知悉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呈的事宜，並及時為全體董事提供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充分資料，將股東的整體意見轉告董事會及促進在董事會會議舉行期間進行公開及具建設性辯論的文化。

董事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已告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當中載列董事會所授予的權力。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但不限於)(i)一般管理(包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表現及營運)；(ii)評估主要收購或於業務或項目上的投資，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iii)於本公司內擔當風險管理角色，以盡量降低或減輕本集團業務營運的主要風險。執行委員會由全體執行董事(即執行委員會主席王庭聰先生、王槐裕先生、王惠榮先生、王庭真先生及李寶聲先生)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namesonholdings.com 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管守則第C3段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透過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提供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監察審計程序、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所委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譚偉雄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祖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簡松年先生、范駿華先生及葉樹堃先生)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namesonholdings.com 及聯交所網站。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於該兩次會議中，審核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是否準確及公平；(ii)本集團內審部的工作；及(iii)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是否有效。

個別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上述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王祖偉先生(主席)	2/2
簡松年先生	2/2
譚偉雄先生	2/2
范駿華先生	2/2
葉樹堃先生	2/2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舉行的該等會議，與審核委員會成員討論有關審核與財務申報事宜的事項。審核委員會於2019年6月21日舉行的會議上，考慮及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年報。王祖偉先生、簡松年先生、譚偉雄先生、范駿華先生及葉樹堃先生均有出席該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管守則第B1段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但不限於)：(i)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作出推薦建議；(ii)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i)經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目的後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計劃書；及(iv)考慮及批准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王庭聰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薪酬委員會主席簡松年先生及王祖偉先生)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於該會議中，薪酬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個別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上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簡松年先生(主席)	1/1
王庭聰先生	1/1
王祖偉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乃遵照企管守則第A5段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其負責制定提名董事的政策、物色及向董事會推薦出任董事的合適人選、評估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以及制定、向董事會推薦及監察本公司的提名指引。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即提名委員會主席王庭聰先生及王槐裕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簡松年先生、王祖偉先生及李碧琪女士)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

就委員會任何建議候選人加入董事會或重新委任任何董事會現有成員作出建議時，提名委員會考慮多項因素以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誠信聲譽；
- 於成衣業及其他相關界別的成就、經驗及知識；
- 有關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好處及貢獻；
- 對本公司事務投入充足時間及努力的承諾；
- 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及
- 倘建議候選人將獲提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則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規定獨立標準的合規情況。

提名委員會可就董事會選舉以及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名由一名股東或本公司推薦或提名的候選人，而董事的繼任計劃則須獲董事會批准。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於該會議中，提名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董事會現時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達致平衡，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恰當，以及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ii)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作出的推薦建議。

個別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上述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王庭聰先生(主席)	1/1
王槐裕先生	1/1
簡松年先生	1/1
王祖偉先生	1/1
李碧琪女士	1/1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認同及重視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效益的重要性及裨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其多元化政策監察董事會的組成，該政策要求董事會的委任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同時適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角度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提名委員會已訂立可計量目標以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將監察達成有關目標的進度。

外聘核數師的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其所提供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包括審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財務資料)以及就收購保麗信集團所提供的非審計服務所收取的費用金額分別為2.8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內訊息流通以及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循。公司秘書負責透過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亦應就董事就職及其專業發展提供協助。經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陶志強先生(「陶先生」)作出特定查詢後，陶先生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資歷、經驗及培訓的要求。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本公司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該保險為彼等因進行企業活動而遭提起的任何法律行動所產生的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責任提供保障。

董事培訓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精進及更新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繼續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恰當的貢獻。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且彼等曾參與下列類別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 發展類別
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I), (II)
王槐裕先生(副主席)	(I), (II)
王惠榮先生	(I), (II)
王庭真先生	(I), (II)
李寶聲先生	(I), (II)
陳美興女士(自2018年10月31日起獲委任)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	(I), (II)
王庭交先生	(I), (II)
樓家強先生(自2018年4月16日起辭任)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I), (II)
簡松年先生	(I), (II)
王祖偉先生	(I), (II)
范駿華先生	(I), (II)
李碧琪女士	(I), (II)
葉澍堃先生(自2018年4月16日起獲委任)	(I), (II)

(I) 出席研討會／網絡研討會。

(II) 閱讀／觀看與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務以及相關規則及法規最新發展有關的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續)

投資者溝通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認為，及時與股東及／或投資者溝通及具透明度的申報為良好企業管治的關鍵部分。

本公司旨在透過多種通訊途徑與其股東及／或投資者保持頻繁和及時的溝通，當中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以及官方公告。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平台，而董事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解答提問。股東將獲寄發年報及中期報告或獲知會有關報告的刊發。年報及中期報告均會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www.namesonholdings.com 刊載，而該等網站亦載有本集團業務及活動的一般資料以供公眾查閱。本公司將不時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官方公告，以向股東及／或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最新發展的資料。

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表決乃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根據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於送達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有權利可於股東大會投票的繳足股本的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可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送達一份書面要求(「書面要求」)，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書面要求的任何指定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大會須於送達書面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送達有關要求後21天內未能召開該大會，提出要求者本人(彼等)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者償付所有由提出要求者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

本公司亦歡迎股東及投資者直接致函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見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以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或議案。

董事會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憲章文件

本公司已於2016年1月29日有條件地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日期起生效。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以及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概無任何變更。

本公司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namesonholdings.com 及聯交所網站刊載其組織章程大綱以及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問責

董事已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載入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表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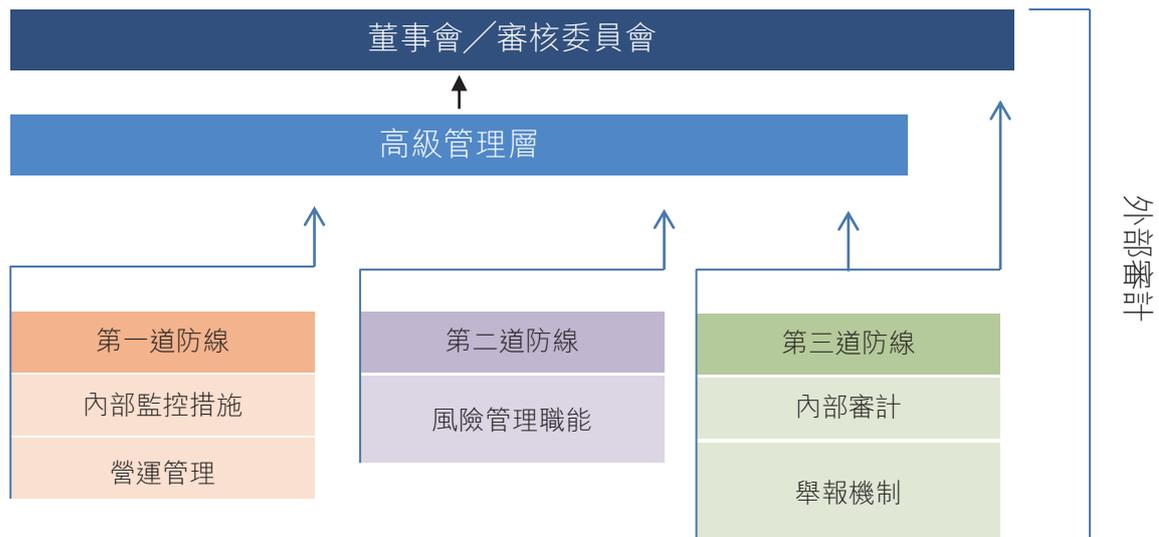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在維持及提高本集團經營業務上的問責性及透明度、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及本集團資產以及加強投資者信心等方面發揮重要作用。另一方面，本集團識別重大風險領域並採取適當措施以管理及減低該等風險，從而改善其業務與經營活動。本公司管理層定期審閱重大監控政策及程序，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特別提出所有重大事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主要特點

我們採用以下風險架構識別、分析、評估及管理與本集團有關的風險。我們的內部監控制度乃參照特雷德韋委員會贊助組織委員會(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的框架制定，當中涉及監控環境、風險評估、監控活動、資訊與溝通及監察活動等五項要素。

風險管治框架

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框架以「三道防線」模式為指引，透過內部監控措施、營運管理、風險管理職能、內部審計及舉報機制達致風險管理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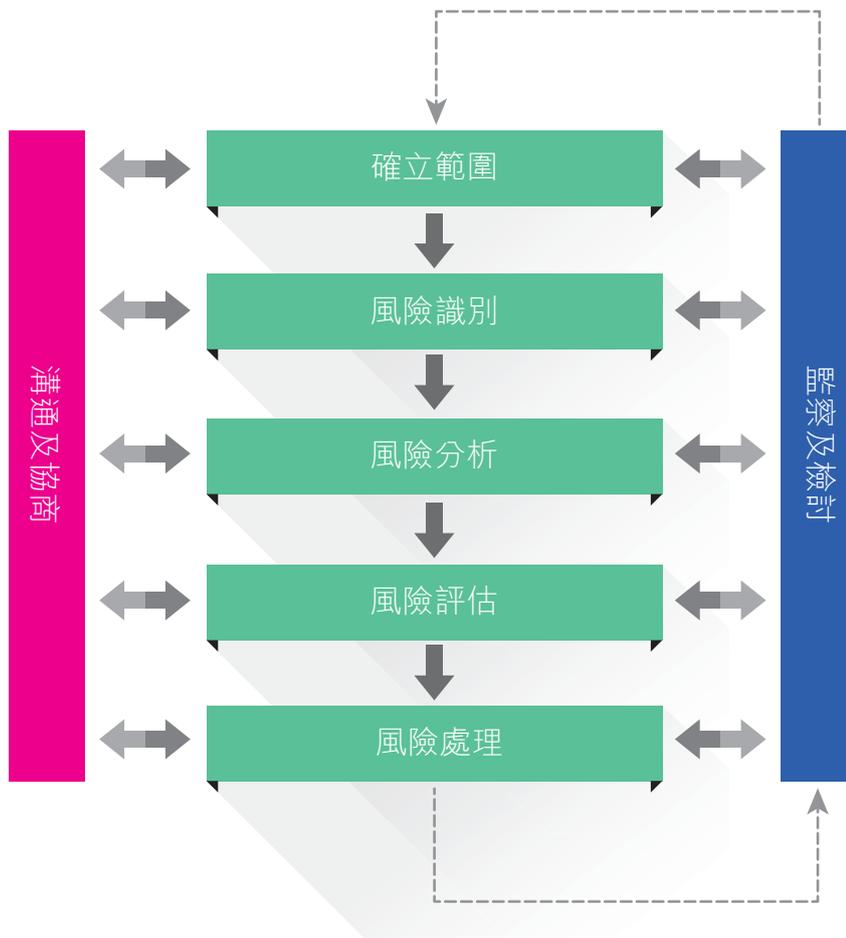


作為第一道防線，本集團的業務單位負責識別、評估及監察與每項業務或交易有關的風險，透過營運管理的各項政策、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盡量減低業務營運所面臨的潛在風險。第二道防線為制定有關管理特定風險的類別及範圍，並就有效風險管理及監控對第一道防線作出質疑。第三道防線為內部審計及舉報機制。內部審計為以風險為本的方法，以釐定重大監察措施能否有效監控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管理制度中所設立的監控乃為管理而非完全消除本集團業務環境中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包括以下部分：

- 識別本集團經營環境中的重大風險及評估該等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制定必要措施以管理該等風險；及
- 監察及檢討有關措施的有效性。



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簡述如下：

確立範圍

- 為風險狀況評估確立範圍，制定評估標準。

風險識別

- 本集團採用由下而上的方式識別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潛在影響的風險。

風險分析

- 主要從風險出現的可能性及該等風險對本集團目標的影響程度兩個角度進行分析。

風險評估

- 使用管理層建立的評估標準，評估已識別風險的程度；及
- 考慮該等風險對業務的影響及出現的可能性。

風險處理

- 透過比較風險評估的結果，排列風險優先次序；及
- 營運管理層制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透過內部監察單位防止、避免或減低風險。

監察及檢討

- 根據生產及營運過程，持續並定期監察風險，設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
- 於生產及營運過程出現任何主要變動時，檢討風險管理政策及修訂內部監控程序(如需要)；及
- 定期向管理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風險監察的結果。

溝通及協商

- 風險管理過程中每一個步驟均須與內部及外部持份者進行溝通及協商。

本集團將風險分成六個不同類別評估：包括策略、財務、營運、合規、外部環境及人才資本。風險登記冊記錄本集團主要營運單位所面對的主要風險。本集團已根據上述可能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類別對主要風險進行分類，並會定期評估每項主要風險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及可能性。就重大風險而言，各營運單位須提出並實施減低風險的措施。

各營運單位須每六個月提交各自風險登記冊的更新資料，以編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當中包括採取一切合理及必要措施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並預防及偵測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董事會亦負責至少每年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成效，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監控、營運監控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與未能達成業務目標有關的風險，且僅能就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的重大風險

- 由於人才資本市場競爭激烈，我們未能招納、補充或挽留主要僱員，可能影響業務發展及達成本集團目標的能力。
-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政府推行的貿易政策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相信客戶對越南生產的針織產品需求將會持續上升，從而帶動越南勞動力的需求，繼而對人工成本構成上升壓力。
- 美國政府推行的貿易政策存在不確定性，或不利於我們現時於中國的營運。
- 全球經濟因素不明朗及氣候暖化，影響針織產品的整體需求，繼而影響我們的銷售，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 我們的客戶群較為集中，來自五大客戶的銷售超過整體銷售額的80%。該五大客戶向我們購買產品的決定倘若出現任何變化或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
- 原材料價格急促上漲，或會導致未能及時把上升壓力完全轉嫁給客戶。
- 在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業務方面，由於行業競爭越趨激烈，產品的平均售價及訂單量或會受到持續下調的壓力。
- 一間大型船公司於2016年中旬出現財政問題後，及後多間船公司出現合併的現象，導致倉位及船公司櫃位緊張。而且，近年天氣變化不定及突然驟變，亦可能對我們的交貨期造成影響。每年9月至10月為美國感恩節，導致6月至8月之間往美國的貨輪倉位及貨機倉位非常緊張，客戶亦有機會臨時改變出貨方式，導致未能及時預訂貨輪倉位或貨機倉位出貨。交貨期如出現延誤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 中國對污染物排放的限制及要求逐漸提高，機器設備如未能及時升級調整或會導致不合規的情況發生。此外，由於我們受不同業務所在地的法規監管，法規的變更可能導致我們未能及時遵守當地的法規，因而產生不合規的風險。

- 由於我們相當部分的經營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的成本及經營利潤率構成一定影響。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倘現行利率上升，浮息借款會導致財務成本增加。
- 網絡攻擊的次數增加可能對我們造成影響。
- 為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我們已在越南及中國發展上游業務。此外，管理層繼續尋求多元化拓展現有業務範圍所帶來的潛在增長機會，以擴闊本集團的收益基礎及客戶群。

然而，此等項目涉及資本分配、融資、預算、進度、合作關係、資源競爭、取得審批及其他方面，可能與我們的期望或預算出現落差。此外，在發展及鞏固多元化產品時，我們可能錯估市場形勢及發展，亦可能無法與客戶建立長遠的合作關係。此等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加強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措施

另一方面，我們亦採納以下企業管治措施，以加強我們的內部監控制度及更有效遵守不同的適用規則及法規：

- 我們的香港法律顧問禮德齊伯禮律師行獲委任以根據上市規則就香港法例及法規以及合規事宜向我們提供意見；
- 為遵守適用的中國法例及法規，我們定期就僱員繳納由個人承擔的社保及住房公積金的責任為僱員提供培訓；
- 我們定期就分別適用於我們業務營運及董事責任的相關中國、越南及香港法例及法規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課程及／或最新資料，以期能積極識別任何有關潛在不合規情況的問題及事宜；及
- 一名內部監控經理獲委任以監督我們於香港、中國及越南的內部監控，並確保本集團持續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用以及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

本公司的內審部履行內部審計職能，而董事會負責持續監督及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用。董事會確認，其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成效並認為有關制度屬充足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續)

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不受競爭問題影響的措施

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南旋投資有限公司、王庭聰先生、王庭交先生及王庭真先生(「契諾承諾人」)已於2016年3月24日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利益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承諾人已承諾彼等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將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競爭、投資任何受限制業務，或以其他方式於其中擁有權益或收購或持有任何受限制業務，惟有關受限制業務的機會已首先供予或給予本集團，而經本公司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僅由並無於有關受限制業務中擁有重大權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閱及批准後，本集團放棄有關機會則除外。

有關上述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4日的通函所披露，契諾承諾人亦已就本集團的針織鞋履業務及／或鞋履業務以及其他鞋履輔助業務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不競爭承諾。

董事認為，現行措施足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不受任何競爭問題或潛在競爭問題影響。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制定內幕消息政策，為董事以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就處理內幕消息、監察消息披露及回應查詢提供指引。本公司應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確保內幕消息的保密性，直至就有關消息作出一致且適時的披露為止。

董事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知悉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認本報告所載的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業績及事務狀況。董事認為，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有關數額乃基於董事會的最佳估計以及合理、知情及審慎的判斷而計算得出。有關確認應與本年報第103至107頁所載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核數師報告內就彼等的報告責任作出的聲明一併閱讀，惟兩者存在區別。

持續經營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範圍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彼等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0頁)的薪酬載列如下：

	人數
薪酬範圍	
零港元至500,000港元	1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董事會報告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公司重組及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於2015年8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透過一系列集團重組程序，本公司於2016年3月21日完成重組後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6年4月12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針織產品、針織鞋面及針織鞋製造。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其未來發展載於本年報第4至7頁的主席報告及第8至20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08頁的綜合收入表內。

中期股息每股3.6港仙已於2018年12月28日向股東派付。於2019年6月21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捐款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2.0百萬港元(2018年：2.8百萬港元)。

本公司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及附註39。

於2019年3月31日，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權益股東的儲備約為1,874.3百萬港元(2018年：1,881.5百萬港元)。

股息政策

本公司視給予本公司股東穩定及可持續回報為目標。決定是否建議股息及決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考慮本集團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營運需求、資金需求及董事可能認為有關的任何其他狀況。本公司建議及派付股息亦視乎開曼群島公司法項下的任何限制、任何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目前擬在上述限制規限下及在並無可能削減可供分派儲備金額(不論損失或其他情況)的任何情況下，向股東分派任何可分派溢利的至少35%。然而，概不保證將就特定期間按任何特定金額派付任何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借款

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附註25。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有關該等權利的限制，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以下人士應佔貨品銷售的收益：

— 最大客戶	62.6%
— 五大客戶合計	79.2%

以下人士應佔採購：

— 最大供應商	18.5%
— 五大供應商合計	56.3%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五個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90頁。本財務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槐裕先生(副主席)

王惠榮先生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陳美興女士(自2018年10月31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

王庭交先生

樓家強先生(自2018年4月16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簡松年先生

王祖偉先生

范駿華先生

李碧琪女士

葉樹堃先生(自2018年4月16日起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王槐裕先生、王庭真先生、譚偉雄先生、王庭交先生及范椒芬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於同一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惟合資格於同一大會上經股東重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年期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獲本公司委任，年期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予以終止而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或於該年度結束時，各董事或與各董事關連的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有關本公司董事利益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載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其受限於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所訂明的規定)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生效。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若干關連方(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集團訂立的下列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

- (1) 於2017年8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保麗信(惠州)織造有限公司(「保麗信惠州」)與(i)惠州麗佳服裝有限公司(「惠州麗佳」)；及(ii)惠州立信科技有限公司(「惠州立信」)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據此，惠州麗佳及惠州立信同意向本集團出租位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城區水口街道辦事處荔城工業區的工廠部分樓面，總建築面積為50,708.58平方米。物業用作工廠及宿舍用途。各份租賃協議的年期分別由2017年9月1日及2017年7月1日起為期三年。保麗信惠州應付月租(不包括稅項)分別為人民幣571,429元及人民幣8,098元。

於2018年8月31日，保麗信惠州與惠州麗佳及惠州立信訂立補充租賃協議(「補充租賃協議」)，據此，月租(不包括稅項)分別減至人民幣400,000元及人民幣5,669元。

租賃協議的出租人惠州麗佳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庭真先生、王惠榮先生、王庭交先生及非執行董事樓家強先生(彼自2018年4月16日起辭任)持有，而惠州立信由王麗盈女士(王庭聰先生的女兒)擁有，故就上市規則而言，惠州麗佳及惠州立信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續)

- (2) 於2018年7月24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南冠科技」)與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河北宇騰」)訂立羊絨採購協議(「羊絨採購協議」)。其後，於2018年12月18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南冠科技、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惠州南旋」)及惠州南冠織造有限公司(「惠州南冠」)(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河北宇騰訂立補充羊絨採購協議(「補充羊絨採購協議」)。根據羊絨採購協議(經補充羊絨採購協議補充)，南冠科技、惠州南旋及惠州南冠同意向河北宇騰採購羊絨。羊絨採購協議(經補充羊絨採購協議補充)項下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交易額上限(「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00,000,000元。

南冠科技為本公司與河北宇騰分別擁有55%及45%權益的合營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河北宇騰作為南冠科技的主要股東，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 (3) 於2019年1月31日，南冠科技與河北宇騰訂立資產轉讓協議(「資產轉讓協議」)，據此，南冠科技同意收購河北宇騰於資產轉讓協議日期所擁有的紗線、紡紗設備、商標及客戶名單，總代價(不包括稅項)為人民幣47,537,000元。河北宇騰與本集團的關連關係於上文(a)段披露。

有關租賃協議、羊絨採購協議、補充羊絨採購協議及資產轉讓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7年9月28日、2018年7月24日、2018年12月18日及2019年1月31日的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有利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有關交易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相關協議條款進行。

本公司核數師已參與審閱租賃協議、補充租賃協議、羊絨採購協議及補充羊絨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其所進行的工作向董事提呈一份函件，確認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i) 尚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在各重大方面並無遵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倘有關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
- (iii) 在各重大方面並無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而訂立；及
- (iv) 已超出相關年度上限。

上文所披露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亦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關聯方交易。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關聯方交易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另一方面，於2019年3月22日，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下列協議：

- (i) 河北宇騰(作為賣方)與南冠科技、惠州南冠及惠州南旋(作為買方)訂立新原材料採購協議(「新原材料採購協議」)，內容有關向河北宇騰採購羊絨及其他原材料，自2019年4月1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
- (ii) 河北宇騰(作為出租人)與南冠科技(作為承租人)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內容有關南冠科技向河北宇騰租用廠房生產羊絨紗，自2019年4月1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為期三年；及
- (iii) 河北絨倉倉儲服務有限公司(「河北絨倉」，作為服務供應商)與南冠科技、惠州南冠及惠州南旋(作為服務對象)訂立加工協議(「加工協議」)，內容有關河北絨倉將向服務對象提供羊絨及其他原材料的纖維染整加工服務，自2019年4月1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

南冠科技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南冠科技其中兩名董事亦為河北宇騰及河北絨倉的控股股東，而河北宇騰及河北絨倉均為該等董事的聯繫人。此外，河北宇騰為南冠科技的主要股東。因此，該兩名南冠科技董事的聯繫人河北宇騰及河北絨倉各自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有關新原材料採購協議、租賃協議及加工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2日的公告。

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2019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及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或 於其中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⁹⁾
王庭聰先生 ⁽¹⁾⁽²⁾	信託受益人	1,500,000,000	65.8%
	實益擁有人	201,500,000	8.8%
王惠榮先生 ⁽³⁾⁽⁴⁾	信託受益人	1,500,000,000	65.8%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王庭真先生 ⁽³⁾⁽⁴⁾	信託受益人	1,500,000,000	65.8%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李寶聲先生 ⁽⁵⁾	實益擁有人	3,500,000	0.15%
譚偉雄先生 ⁽⁶⁾	實益擁有人	2,500,000	0.1%
王庭交先生 ⁽³⁾	信託受益人	1,500,000,000	65.8%
范椒芬女士 ⁽⁷⁾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簡松年先生 ⁽⁷⁾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王祖偉先生 ⁽⁷⁾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范駿華先生 ⁽⁷⁾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李碧琪女士 ⁽⁷⁾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葉澍堃先生 ⁽⁸⁾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1%

- 附註1：王庭聰先生為庭槐信託的財產授予人、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庭槐信託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附註2：王庭聰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根據保麗信集團收購事項於2017年12月15日發行作為代價股份的200,000,000股股份，並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於2016年8月29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彼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 附註3：王惠榮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為庭槐信託的受益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庭槐信託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附註4：王惠榮先生及王庭真先生各自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8月29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彼等各自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 附註5：李寶聲先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8月29日及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彼將獲發行3,500,000股股份。
- 附註6：譚偉雄先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8月29日及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彼將獲發行2,500,000股股份。
- 附註7：范椒芬女士、簡松年先生、王祖偉先生、范駿華先生及李碧琪女士各自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彼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 附註8：葉澍堃先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4月20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彼等各自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 附註9：根據於2019年3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279,392,000股計算。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向彼等授出的購股權(被視作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中所擁有的權益詳情載於本年報「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有關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企業(定義見公司(董事報告)規例)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該安排的目標或目標之一為致使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以獲得利益。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可認購該等證券的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19年3月31日，概無董事於本集團業務外的任何業務(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有所競爭或可能有所競爭)中擁有任何權益。

不競爭契據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i)不競爭契據(定義見招股章程)項下彼等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及(ii)彼等就本集團針織鞋履業務及／或鞋履業務及其他鞋履輔助業務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4日的通函所披露)。

董事認為，現行措施足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不受任何競爭問題或潛在競爭問題影響。

董事會報告(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6年1月29日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以下載列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提升其表現效率；及
- (ii) 吸引及挽留其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

(b)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任何諮詢師、顧問、代理、供應商、客戶、分銷商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

(c) 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的10%(即最多200,000,000股股份)，惟：

- (i) 本公司可在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情況下更新股份數目上限，最多為於有關股東批准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包括根據其他計劃(如有)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
- (ii) 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尋求本公司股東另行批准授出將導致所有已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超出當時股份數目上限的購股權，惟有關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在取得股東批准前已指定的合資格參與者(在此情況下所授出有關購股權不得計入當時適用的股份數目上限)；及
- (iii)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及根據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任何其他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d)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享有購股權數目上限

除非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放棄就此投票)，否則，概無合資格參與者將獲授購股權，致使於截至最後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向及將向該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提呈授出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為購股權承受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於截至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當日)止12個月期間內已向及將向有關人士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

- (i) 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的0.1%；及
- (ii) 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正式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百萬港元，

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待本公司刊發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而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於有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e) 接納購股權要約

本公司一經於相關接納日期或之前收到由承授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一式兩份要約文件連同付予本公司的0.01港元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後，購股權即被視為已授出及已獲承授人接納及已生效。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任何規定的接納日期獲接納，則被視為已被不可撤銷地拒絕。

(f) 表現目標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獲行使前，承授人可能須達到董事會可能於授出購股權當時列明的任何表現目標。

(g) 認購價

任何購股權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決定並知會合資格參與者(惟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任何調整)，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當中的較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買賣證券的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正式收市價；或
- (iii) 股份面值。

董事會報告(續)

(h) 股份的地位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的股份須遵守當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的所有條文，並將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擁有相同的投票權、股息、轉讓及其他權利。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不得享有股份於參考配發日期前的記錄日期所附帶的任何權利。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的股份須待承授人(或承授人提名的有關其他人士)完成登記成為有關股份的持有人後，方會附帶投票權。

(i) 購股權計劃的年期

購股權計劃自2016年4月12日(即上市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其後不得額外提呈授出任何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將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以致有效行使於此前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可能要求的其他方面具有效力。根據購股權計劃，於此前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予以行使。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僱員及部分董事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1,500,000份購股權。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仍可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10,61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85%。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附註2)	購股權數目					
				於2018年 4月1日的 結餘	年內 授出	年內 行使	年內 註銷	年內 失效	於2019年 3月31日的 結餘
王庭聰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王惠榮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王庭真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李寶聲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2,000,000	-	-	-	-	2,000,000
陳美興女士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000,000	-	-	(1,000,000)	-	-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2,000,000	-	-	(2,000,000)	-	-

董事會報告(續)

承授人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附註2)	購股權數目					
				於2018年 4月1日的 結餘	年內 授出	年內 行使	年內 註銷	於2019年 3月31日的 失效	於2019年 3月31日的 結餘
譚偉雄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000,000	-	-	-	-	1,0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	1,500,000
范椒芬女士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	1,500,000
簡松年先生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	1,500,000
王祖偉先生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	1,500,000
范駿華先生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	1,500,000
李碧琪女士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	1,500,000
葉樹堃先生	2018年4月20日	1.700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	1,500,000	-	-	-	1,500,000
本集團其他僱員 (附註3)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42,000	-	-	(1,186,000)	-	13,856,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46,400,000	-	-	(6,400,000)	-	40,000,000
總計				82,442,000	1,500,000	-	(10,586,000)	-	73,356,000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於(i) 2016年8月29日授出日期前(即於2016年8月26日)的收市價為1.40港元；(ii) 2017年8月28日授出日期前(即於2017年8月25日)的收市價為1.48港元；及(iii) 2018年4月20日授出日期前(即2018年4月19日)的收市價為1.68港元。
- 向上述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的購股權須以三個等額批次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授出日期及行使期開始日期期間。購股權的歸屬期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	歸屬期	行使期
於2016年8月29日授出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7年8月28日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餘下購股權	2016年8月29日至 2019年8月28日	2019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於2017年8月28日授出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9年8月27日	2019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餘下購股權	2017年8月28日至 2020年8月27日	2020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於2018年4月20日授出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8年4月20日至 2019年4月19日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8年4月20日至 2020年4月19日	2020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餘下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 按香港僱傭條例所指「連續性合約」的僱傭合約工作的僱員。
-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其計算方法以及用以估計購股權公平值的模式及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9年3月31日，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或 於其中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⁶⁾
南旋投資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65.8%
庭槐資產有限公司 ⁽¹⁾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500,000,000	65.8%
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¹⁾	信託受託人	1,500,000,000	65.8%
Wang Kam Chu 女士 ⁽²⁾	配偶權益	1,701,500,000	74.6%
Kwan Ying Tsi, Catherine 女士 ⁽³⁾	配偶權益	1,501,500,000	65.9%
Tsoi Suet Ngai 女士 ⁽⁴⁾	配偶權益	1,501,500,000	65.9%
Chan Ka Wai 女士 ⁽⁵⁾	配偶權益	1,500,000,000	65.8%

附註：

- (1) 南旋投資有限公司由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庭槐資產有限公司為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所使用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工具，而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則為庭槐資產有限公司(由王庭聰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成立的信託)的受託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及王庭聰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南旋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5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Wang Kam Chu 女士為王庭聰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聰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Kwan Ying Tsi, Catherine 女士為王惠榮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惠榮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Tsoi Suet Ngai 女士為王庭真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真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han Ka Wai 女士為王庭交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交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根據於2019年3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279,392,000股計算。

董事會報告(續)

與股票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於2019年3月31日並無存有任何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的與股票掛鈎協議。

管理合約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有涉及本集團全部或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35.4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分配方式運用。自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載列如下：

項目	截至2019年 3月31日止 已運用金額 (概約) 百萬港元
為越南廠房第二期興建廠房大樓及採購機器	378.1
償還部分銀行貸款	93.2
提高設計及產品開發能力	10.9
提升現有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13.1
一般企業用途	54.7
總計	550.0

未動用結餘85.4百萬港元已作為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存置於香港若干具有良好聲譽的商業銀行的銀行賬戶內。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規定，以下有關本公司現有貸款協議(當中包含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履行履約責任的契諾)的披露載列如下：

協議日期	銀行融資	特定履約責任
2019年3月22日	最多15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或其家屬仍為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不少於50%並擁有本公司管理控制權的主要最終實益擁有人。
2019年3月22日	最多25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或其家屬應擁有超過60%之本公司股權，或王庭聰先生仍為主席及保有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
2018年11月16日	最多10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王惠榮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中的任何一人或所有人應於所有時候共同維持持有(直接或間接)本公司至少51%的實益股權，並共同保留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
2018年3月16日	(i) 本金總額最多為195,000,000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其最終到期日為2022年8月8日 (ii) 最多30,000,000美元或234,000,000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其最終到期日為自提取貸款日期起計五年當日	王庭聰先生或其家屬擁有本集團的管理控制權。
2017年6月22日	最多10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承諾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或其家族信託仍為持有本公司不少於50%股權並擁有本公司管理控制權的主要最終實益擁有人。

董事會報告(續)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至30頁。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內的原則。董事會認為，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的強制性守則條文。

有關企業管治報告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31至48頁。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確認，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預定於2019年8月23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保政策

我們致力推行環境保護政策，保護自然資源。我們力圖透過減低耗水電量及鼓勵回收辦公室用品及其他物料，把我們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我們亦致力確保本集團嚴格遵守我們工廠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環保法例及法規。

遵守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的香港、中國及越南附屬公司進行，故須遵守香港、中國及越南當地的相關法例及法規。鑒於本集團廠房的營運涉及資源消耗及可能影響環境的污染物排放，故越南及中國的若干環保法例將對本集團的營運產生影響。

本集團的製造過程產生廢水、噪音及煙塵等污染物。本集團排放來自製造業務的廢水及其他污染物至環境可能會產生責任，致使其可能須承擔補救有關排放的費用。實施額外的環保措施及／或未能遵守新的環保法例或法規可能會產生額外的生產成本，而此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當地相關法例及法規的重大違規或不合規事宜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工作場所的質素

我們相信僱員乃本集團的寶貴資產之一，並視人力資源為本集團的公司財產。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根據彼等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的表現及貢獻提供額外花紅。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以提升僱員的職業發展，該等培訓計劃涵蓋不同範疇，如管理技巧、銷售及生產以及與本集團及行業相關的其他課程。

我們專注為我們全體僱員促進平等機會，且不會因個人特質歧視任何僱員。我們根據全體僱員的能力、表現及貢獻而非彼等的國籍、種族、宗教、性別、年齡或家庭狀況而進行評估。本集團的僱員手冊概述僱傭條款及條件、僱員的權利及福利、職務及職責、職業操守及行為。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確保我們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並提供安全高效的工作環境。我們承諾全面遵守所有職業健康及安全法例，而我們位於中國及越南的廠房亦全面遵守ISO 9001的規定。本集團以我們僱員的健康及福祉為依歸。我們向我們的僱員免費提供急救包及藥物，而彼等亦享有醫療保險福利。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僱員的專業個人發展及成長，並視發展及培訓為一個持續不斷的過程。我們為各級僱員提供並鼓勵彼等參與不同的內部及外部課程，以促進發展彼等與工作相關的技能。本集團為我們的僱員提供充分學習、培訓及晉升的公平機會。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與其客戶保持堅實穩固的關係，並提供滿足彼等需要及要求的產品。本集團透過與客戶持續互動，藉此了解市場需求及消費者需要，讓本集團可積極回應以鞏固與客戶的關係。本集團亦與其供應商維持緊密的關係。此促進高度合作發展及有助本集團向我們客戶提供所要求及期望的優質解決方案。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惟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一項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庭聰
2019年6月21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呈報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旨在重點介紹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或「南旋」)在可持續發展各範疇上的策略、方針和表現。

匯報範圍

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涵蓋我們於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報告期間」)，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越南」)旗下七間從事針織服裝、針織鞋面及針織鞋生產的子公司在環境及社會兩個主要範疇之整體表現，包括：惠州力運織造廠有限公司、惠州南冠織造有限公司、惠州嘉明毛織廠有限公司、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保麗信(惠州)織造有限公司(統稱「中國廠房」)、創匯添(越南)針織有限公司及保麗信(越南)織造有限公司(統稱「越南廠房」)。相比去年報告涵蓋的八間子公司，由於在本年度有其中一間子公司因業務重組而停止營運所致。

匯報依據

本報告內容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指引」)的標準及透過收集各持份者表示對集團關注之領域編製而成。我們確認本報告已遵守ESG指引中的「不遵守就解釋」和「建議披露」條文。

匯報原則

本報告數據由各自的行政部門收集、整理及提供，匯告內容謹遵以下四大原則：



集團簡介

本集團始創於1990年，時至今日，已成為中國領先的針織品製造商之一。本集團以香港及中國廣東省惠州市為營運總部，並先後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及越南胡志明市郊區設立生產基地。我們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由原材料開發及採購、產品設計、樣品開發至生產發貨，務求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服務及優質的針織產品。我們的合作夥伴以國際知名服裝品牌及零售商為主，產品種類包括針織服裝、鞋面及鞋履。憑藉優質產品及服務，我們與客戶建立長期的業務合作夥伴關係。

願景及使命

我們致力帶領針織業邁向可持續發展，從社會發展、經濟效益及環境保護多方面提升針織產業的競爭力，與客戶攜手「編出新意，織出潮流」。為實現我們的願景，我們採用人性化管理，注重人才和菁英團隊培訓，在管理上以發掘員工潛能為己任；注重與合作夥伴及員工間之互信；密切關注及配合市場趨勢及動向，從而提升競爭優勢，帶動業務再創佳績，達至與各持份者和諧共贏的局面。此外，我們以「學習、創新、綠色、低碳、溫暖、友愛、和諧」7大元素為企業使命的原則，在各範疇及領域充分對社會履行企業責任。

可持續發展策略

我們認為業務發展與良好的可持續發展環環相扣。我們以「編織美麗，愛心溫暖」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的核心價值。我們一方面鼓勵創新設計，改善經營策略，開發新市場及新客源，配合高科技的生產設施及尖端技術，製造高質量的針織產品。另一方面，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希望能為股東、客戶、僱員、供應商、合作夥伴、政府以及附近社區居民創造長期價值，同時使自身不斷進步，從而實現可持續發展。

我們的董事會在企業可持續發展的策略制定及匯報環節中擔任著至關重要的角色。董事會在進行企業風險評估及識別時，同時會考慮到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上的風險(如業務所在地對排放要求、勞動力的需求及全球暖化問題等)，並透過制定恰當的內部監控措施、營運管理、風險管理職能、內部審計及舉報機制，管理及減低潛在風險所帶來的影響。此外，我們亦委任法律顧問就業務所在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法例及法規提供意見，由內部審計部負責監察集團內部監控措施及執行情況，以確保本集團持續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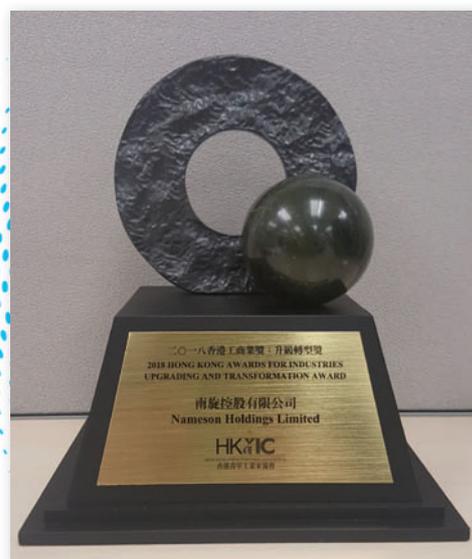
2018年度亮點及榮譽



榮獲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頒發的2019年BDO環境、社會及管治大獎之「ESG年度公司大獎」(新上市公司)



由香港工業總會主辦的
2018「工業獻愛心」CSR表揚計劃中
獲頒發之「愛心關懷證書」



獲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
頒發之「2018香港工商業獎：升級轉型獎」，
以表揚本集團透過升級及改變核心業務
以應對市場及經營環境轉變的成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由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主辦的「2018進出口企業大獎」獲頒發之「市場拓展獎」



由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主辦的「2018進出口企業大獎」獲頒發之「卓越成就獎」



由香港環境局及廣東省工業信息化廳頒發的「粵港清潔生產夥伴(製造業)」，以表揚本集團對環境所作的貢獻，鼓勵本集團持續實施清潔生產。



由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的「商界展關懷」，以表揚及公開嘉許本集團在關懷社區、員工及環境方面均實踐良好企業公民精神。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持份者參與

我們相信，與持份者保持有效溝通會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帶來真知灼見，有助於我們辨識並應對市場中現有及潛在的風險與機遇，更是制定戰略及實施決策的基礎。我們的主要持份者包括股東及投資者、客戶、僱員、供應商、其他業務合作夥伴及社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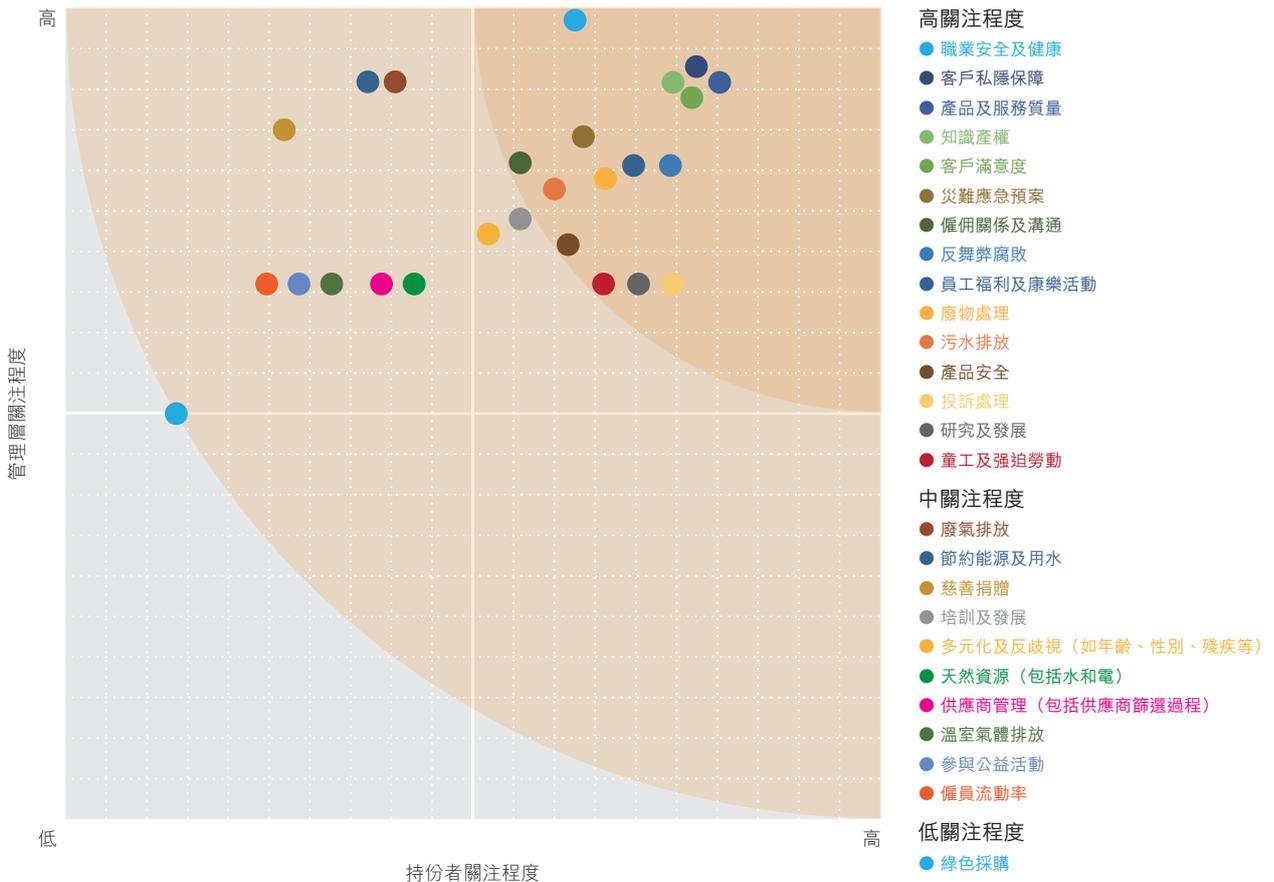
在日常營運過程中，我們積極通過以下渠道與各持份者保持密切的常規溝通，充份瞭解他們對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要求，確保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符合各持份者的期望，務求在公開透明的交流中建立互信關係，切實履行社會責任。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週年大會 • 年報、中期報告及集團公告 • 本集團網站「投資者關係」分頁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滿意度查詢 • 本集團網站及社交媒體 • 商務溝通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會 • 職工代表大會 • 董事長信箱 • 持續的直接溝通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地考察 • 審核及評估 • 持續的直接溝通
其他業務合作夥伴及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集團網站 • 本集團公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為辨別我們的重大可持續發展風險及機遇，我們進行了全面的重要性分析。評估從持份者參與過程中識別出來的議題進行優先排序，確立本集團及持份者最為關切的环境和社會議題，從而調整資源投放，並使本報告更具針對性。於報告期間重要性分析的主要步驟總結如下：

- 第一步：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與現有及過往持份者溝通活動的成果、業界趨勢及聯交所ESG指引，歸納出適用於本集團的26項議題。
- 第二步：我們採用不記名方式邀請持份者進行網上問卷調查，為第一步識別出的議題作優先排序，並作為重要性評估的依據。
- 第三步：本集團管理層就議題對本集團的重要性進行內部評估。
- 第四步：根據本集團內部及外部持份者的評估及調查結果，對這些議題作出統計及分析，形成重要性矩陣。
- 第五步：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分析結果，排列出各項ESG議題對我們持份者及業務的重要程度。同時，分析結果會用作本集團的策略性規劃及風險管理評估之參考，及同時作為我們準備本報告的依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以人為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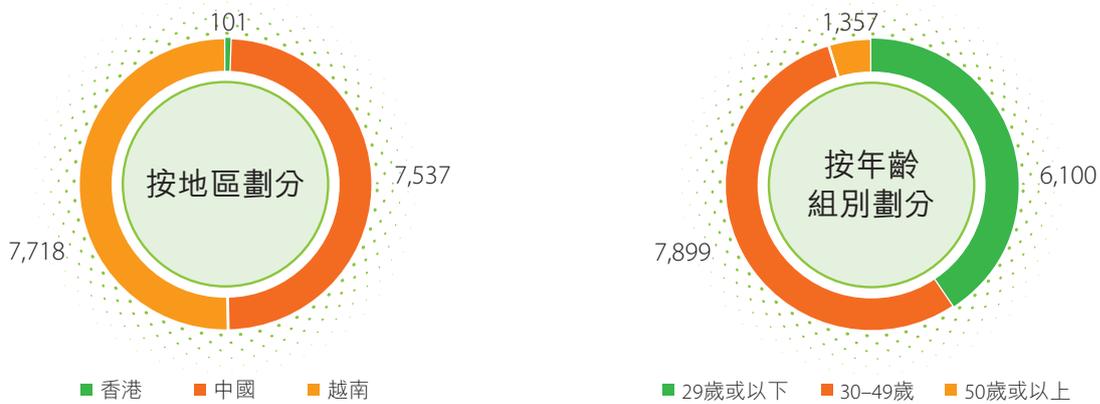
員工是我們的寶貴財產，人力資源建設是企業戰略管理的基石，我們相信每一位員工都是維繫本集團持續發展至關重要的一部分。我們在制定集團經營方針及管理政策時，充份考慮到員工的身心發展、健康及安全，並用心聆聽員工的心聲，致力提供一個良好的工作環境，讓員工能全心投入工作，推動本集團與員工共同成長及共享成果。我們嚴格遵守各營運地區的僱傭條例，如《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工傷保險條例》及越南的《2012勞工守則》等。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因違反僱傭相關法例或法規而引致的重大行政處罰或罰款。

廣納賢才

為配合業務持續拓展的需要，積極招攬人才是刻不容緩。我們主要通過報章、網絡及廠房公告欄的招聘廣告、職業介紹所推薦及校園招聘日等方式進行團隊建設，並以具競爭力且不低於當地法定的薪酬、福利及舒適的工作環境來吸引及保留人才。此外，本集團設立良好的晉升機制，我們的管理層會定期根據員工的工作能力、溝通技巧、團隊精神、積極性等客觀的評核準則對員工的表現及發展進行檢討及評估，在公平公正的情況下向表現優異且符合晉升條件的員工提供晉升機會及/或為其調整薪金，以示本集團對其貢獻之肯定。

員工分佈(截至2019年3月31日)

員工總人數：**15,356**名全職僱員



5,656



9,7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為保持我們的競爭優勢，保留人才是非常重要的。為減少人才流失，我們制定了與年資掛鈎的薪酬政策，設置了內部引薦及旺季獎金，並定期檢討員工福利，以加強員工的積極性及增加回潮率。對於離職員工，人力資源部會與其進行面談以瞭解其具體離職原因並獲取其對本集團的意見與建議，以便我們持續優化人才管理策略，致力把員工流失率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有助本集團更有效累積專業才能和經驗。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流失比率¹為26.6%，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分佈如下：

按性別分類(%)		按年齡組別分類(%)			按地區分類(%)		
男	女	29歲或以下	30-49歲	50歲或以上	香港	中國	越南
25.3	27.3	32.9	23.2	12.6	28.4	31.9	21.9

維護僱員權益

本集團已制定人力資源管理相關的政策，並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法例及法規，包括《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其中已列明員工的僱傭管理、勞動關係終止權利、社會保障基金、薪酬福利和休假等相關規定，保障員工權益。我們欣然接受員工之間的差異及個人特質，並深信多元化能夠為我們的營運帶來活力和創意。作為提倡平等機會的僱主，我們的員工在任何人力資源環節中均不會基於性別、國籍、種族、年齡、宗教信仰、婚姻狀況、家庭狀況、性取向、殘疾、懷孕、政治觀點、社會等級或相關法律法規所禁止之任何其他歧視因素，而遭受到歧視或被剝奪有關機會。

為確保員工能得到合理薪酬和足夠休息，我們堅持「按勞分配」原則，絕不剋扣工資或強制加班。我們合理安排員工工作時間，中國及越南廠房的員工一般每天工作8小時，每週至少休息一天。除社會保障計劃、恩恤假、工傷假、病假及其他法定假期等員工基本權益外，我們亦為員工提供額外的僱員福利，例如員工宿舍或住宿津貼、工作餐及接送員工上下班的大巴等。

¹ 員工流失比率以全年度平均員工人數統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關注婦女權益

我們的女性員工佔全體員工約六成。我們考慮到女性員工需要同時兼顧工作及家庭的責任，故此我們特別向女性員工提供支援，就懷孕、生育以及哺乳等特殊期間給予特殊關懷。除了提供法定的產假、哺乳假及侍產假，我們更邀請合資格醫護人員，為介乎18至55歲女性員工免費提供定期的婦科、婚前或孕前檢查，長遠保障其健康。

右圖為我們於中國廠房設立的「哺乳友善空間」，向哺乳期的在職母親提供一個私隱度高而舒適衛生的哺乳空間，並每天安排兩節哺乳時間。該設施同時開放予懷孕期員工休息，並不定期開設婦女保健知識課堂，介紹女性健康常識，普及健康認知。



促進工作生活平衡

我們相信一個溫暖友愛的工作環境能有效提升員工的歸屬感，進而增強企業內部凝聚力。我們希望成為員工成長打拚並同時享受生活的平台，致力創造一個更健康愉快的工作環境，讓員工適時放鬆，平衡工作與生活，相關措施包括：

- 中國廠房設立「南旋廣播站」，為員工播放新聞、生活百科及提供溫馨點歌服務。
- 中國廠房與美容學校合作，於假日為員工提供免費美容剪髮服務。
- 中國廠房定期舉辦各類型的興趣班，如攝影、茶道、瑜伽等，為員工提供多方面的學習機會。
- 中國廠房亦會組織員工參與外界舉辦的活動，促進員工之間的交流，增強凝聚力。
- 工會及人力資源及行政部成員會組織探望小組，在公餘時間走訪員工宿舍，主動關懷員工的生活近況。
- 於廠區內設置多種休閒及娛樂設施，包括：健身設備、影片放映廳、圖書館等，讓員工於工作之餘，能放鬆身心，強健體魄。
- 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定期舉辦各類型的文娛活動或聚餐，例如：年會、節慶活動或晚會、大型運動會、技能比賽及為員工慶生。

2018 ~ 2019 年度員工活動



中秋節慶活動



2018年惠城區職工趣味運動會



2018年水口街道辦事處沿江路徒步活動



2018年國慶文藝晚會

支援外省員工

我們中國廠房的員工來自全國各地，他們離鄉別井隻身在異地工作，難免有不適應的地方。因此，我們特別給予外省員工更多的支持及關心：

- ◇ **員工宿舍**：我們明白員工在陌生的城市打拼，首先需要一個舒適的安居之處，我們會優先為外省員工解決住宿問題。
- ◇ **「夫妻樓」**：為已婚的外省員工及其配偶提供家庭宿舍，緩解他們離鄉的住宿困難，讓員工在投入工作之餘，能有更多時間與配偶相處，希望能減少因工作而分離的夫婦。
- ◇ **特別節日接送服務**：春節期間，我們與工會合作於惠州車站設置專門的據點。春節前，我們會把需要返鄉的員工送到該據點；春節後，我們更會安排車隊24小時於該據點接載返廠的員工。
- ◇ **心靈照顧**：我們在中國廠房設置「心靈驛站」，安排合資格的心理諮詢師或輔導員為員工提供心理輔導，協助新員工盡早適應遠離家鄉的工作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聆聽員工心聲

我們用心聆聽員工的心聲、關心員工。為瞭解員工的需求及建議，我們設立完善的員工申訴及建議機制，由工會負責瞭解、調查及處理申訴，並對申訴員工的身份及內容採用保密機制。若發現員工有關的申訴屬實，我們將按規定作出適當的處理。我們對所有申訴及意見均持獨立、開放及公平的態度處理。在收到員工的意見時，我們會積極回應員工提出的期望及要求，並制定跟進、糾正及預防的措施。

中國及越南廠房的工會是我們與員工的溝通重要橋樑。工會會定期舉辦員工代表座談會，以便收集、聆聽並及時回應員工的訴求，以友好協商的方式處理及解決潛在的衝突和矛盾，維持和諧的工作氣氛。工會亦提供24小時熱線和微信公眾號，並於廠房設置意見箱讓員工提出申訴及意見。

職業健康與安全

我們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的安全意識，致力創造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及生活環境，保障員工健康。首先，我們嚴格遵守營運所在地的安全法例及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並於廠區及辦公室範圍實施多項安全措施以預防事故的發生，防患於未然。其次，為強化安全管理的意識，我們成立了職業安全與健康委員會及应急管理委員會，負責監察與廠房有關的職業健康、安全生產及消防等措施，並定期召開會議，針對安全生產及培訓進行討論，積極研究改善措施，減少及預防工傷事故的發生。我們亦針對各項生產活動制定安全指引、規則及程序，包括消防安全、工廠安全、工傷及緊急的疏散程序，主要措施如下：

工作環境

- 禁止員工在辦公室及廠房內吸煙，一則為員工提供一個良好的工作環境，二則降低吸煙所引起的安全隱患，避免意外觸發煙霧警報器。
- 按各地法規要求安裝消防及火警偵測系統，並定期檢查及進行系統功能測試。經相關機構認可的消防系統更會連接到辦公室的前台，以便及時發出警報，並進行滅火及疏散等應急措施。
- 委託國家認可的獨立第三方機構定期為中國及越南廠房進行粉塵、化學毒物及噪聲檢測，確保廠房環境符合職業健康標準，並取得相關資質證書。
- 定期檢查機器設備的安全狀態，防止意外發生。
- 所有辦公室及廠房均配備急救醫療用品，並安排持有急救證書員工值班，以便照顧身體不適或因工受傷之員工。

員工教育

- 為新入職的工廠員工提供職業安全培訓及衛生和救護知識培訓，使其明白崗位所需的安全操作程序及提高安全生產意識。
- 所有員工須接受定期的安全防護用品使用、衛生和救護知識培訓，以增強其對突發事件之應變能力。
- 於各生產部門張貼相應的安全操作指引及防護用品穿戴指示，並提供相應的防護用品。此外，操作具危險性的機械設備的員工必須通過專門的專業訓練並配戴合適保護裝備。
- 定期組織消防知識培訓講座及消防演習，提升員工的消防安全意識。



越南廠房 — 衛生和救護知識培訓

鑒於上述各項措施的嚴格執行，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因工傷事故而損失的工作日為357天，且無發生任何因工作而造成的嚴重工傷或死亡。就我們所知，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因違反關於提供安全工作環境或保障員工以避免職業性危害的法例或法規而引致的重大行政處罰或罰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專業及個人發展

我們相信員工的知識和技能對於本集團營運及業務增長極為重要，我們希望員工能通過不斷學習與本集團共同成長進步，創造雙贏局面。我們鼓勵員工利用工餘時間積極參加各種提高自身素質和業務能力的培訓，更為各級別員工提供入職及持續的內部培訓，以增加員工對企業文化的瞭解及工作知識，同時亦會為員工爭取參加外部培訓的機會。此外，我們會根據員工績效評估的結果為其擬定培訓計劃，並定期檢討培訓結果及效能。於報告期間，我們已接受培訓的員工²為41.8%，按類別劃分如下：

按性別分類(%)		按僱員類別分類(%)		
男	女	高級管理層	行政管理員工	其他員工
39.1	43.3	53.9	17.8	42.0

高級管理層

- **持續專業培訓**
各類型的講座和研討會，其中包括企業管治和有關法律法規的更新等方面的課題，務求時刻保持及更新行業相關知識和技能，與時並進
- 上市條例相關講座，如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要求

行政管理員工

- **專業培訓**
如會計管理系統、財務知識及中國稅務等方面的培訓，希望員工能對工作相關的專業知識有進一步的提升
- 安全及救護相關課程

其他員工

不同方面的培訓課程，包括：

- 安全生產
- 急救
- 環保講座及培訓，向員工宣揚環保訊息
- 勞保用品及化學品使用
- 職場禮儀

² 員工培訓數據並不包括於報告期間已離職之員工。

於報告期間，我們提供了總共**161**小時的不同種類的培訓予各我們的員工參與，而每名受訓員工平均已接受約**2.26**小時的培訓。

僱員受訓的平均時數，按性別分類：



僱員受訓的平均時數，按僱員類別分類：



「圓夢計劃」

活動由共青團惠州委員會、惠州市教育局、惠州市財政局及惠州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聯合策劃，由政府資助惠州市介乎18-35歲新生代產業的前線工人接受為期二年半至五年的高等學歷教育，藉此提高新生代產業工人素質，進而推動廣東省的經濟發展。

我們鼓勵及支持我們的員工參與「圓夢計劃」，利用工餘時間進行在職持續教育，提升個人知識。於報告期間，我們已經有46名員工參與此計劃，分別修讀工商管理、商務英語、金融經濟等科目，並陸續畢業。我們相信員工的個人成長與發展不但對員工個人有益，更能夠為企業帶來新的發展機遇及良好的學習風氣，有助企業的持續發展。

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僱傭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越南的《2012勞工守則》等相關法規條例，嚴格規範招聘程序，在面試時核查求職者的身份證及居民戶口登記簿，確保其年齡符合業務所在地的合法用工標準，杜絕所有涉及童工及強制勞動之違法事件的發生。我們聘請員工必須以自願為原則，絕不允許任何處罰、威脅、強迫或欺騙手段引誘員工在非自願情況下工作或迫使其超時工作。我們亦鼓勵員工通過申訴機制，向本集團舉報相關的不合規情況。經調查後，若發現有關申訴屬實，我們將按規定對涉事員工作出適當的處理或處分。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未發生或涉及於任何聘用童工及強制勞工的相關違規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反貪污

本集團深信，誠信乃企業可持續發展之關鍵。我們嚴格遵循相關的國家法律法規，如香港的《防止賄賂條例》、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懲治貪污條例》及越南的《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反貪污腐敗法》等。我們對貪污採取零容忍政策，堅決反對任何形式的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不道德的行為。為維持公開、廉潔及問責標準，我們除了在「員工手冊」列明對員工的道德操守的規範，還在我們的「利益衝突政策」清楚闡述發生利益衝突時的處理程序。此外，我們更制定了「反舞弊及舉報程序」，所有員工均可透過獨立的舉報渠道，向內審部或審核委員會匿名舉報任何涉及或涉嫌賄賂、欺詐或貪污等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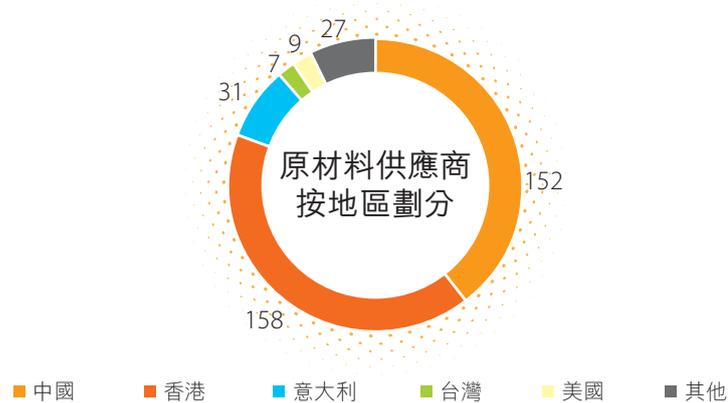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我們未曾接獲任何有關本集團或本集團的員工涉及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違規行為的舉報或發生相關的訴訟。

負責任生產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始終堅持以「品質第一、客戶至上、不斷改進」為經營理念，積極研究引入先進且高度自動化的生產技術及機器，提升產能及品質，並緊貼潮流脈搏，推陳出新，務求產出最優質、最時尚的針織品。我們認為顧客是企業生存的根源，必須透過原創或與客戶共同合作，設計及開發出嶄新的紗線及針織品款式，才能滿足客戶多變的要求。

供應鏈管理

我們用於生產的針織產品的主要原材料為紗線。除紗線外，我們亦向供應商進行鈕扣、拉鏈及洗水原料等材料的採購。我們的原材料供應商³數目按地區分佈如下：



我們本著平等協商、互利共贏的原則與供應商進行友好合作，堅持僅與信譽、產品和服務良好的供應商建立長期戰略夥伴關係。為確保原材料的品質及供貨時效，我們根據內部的評核準則，包括供應商之定價、服務、規模、技術能力、聲譽、原材料品質及其依時交付的能力來評核供應商之合適性。但對於個別的客戶，我們需要根據客戶要求向其指定的供應商採購原材料，而非根據我們內部的評核結果。於通過內部評定後，我們會先進行少批量試單，確保所供應的原材料品質無誤後，方可進行批量採購，並將其納入合資格供應商名單。

此外，我們每年會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評核，評核標準主要包括其服務水平、產品質素、生產成本、產品交付時間等方面的能力及表現。必要時，我們亦會要求供應商提供原材料品質證書或檢測報告，對原材料的供應進行嚴密監察。此外，我們的主要供應商須簽訂「社會責任承諾書」，以保證在經營活動中貫徹環境保護、反歧視及不僱用童工等各種社會責任要求。

³ 供應商數據不包括輔料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物料可持續性

我們十分關注產品物料的可持續性。因此，我們參與多項的社會審核，亦會主動留意市場概況，獲取與針織產品相關的國際性綠色標章，以證明我們的產品符合綠色採購準則及具有環保性。其中包括成為瑞士良好棉花發展(Better Cotton Initiative，簡稱「BCI」)、供應商道德信息交換(Supplier Ethical Data Exchange，簡稱「Sedex」)及全球供應鏈安全驗證(Global Security Verification，簡稱「GSV」)的會員、獲得有機含量標準(Organic Content Standard 2.0，簡稱「OCS」)、全球回收標準(Global Recycled Standard 4.0，簡稱「GRS」)的認證、純羊毛標誌特許權證書(Pure New Wool)及負責任羊毛標準(Responsible Wool Standard，簡稱「RWS」)，引證我們能有效地為客戶提供可靠及優質的產品及服務，並加強客戶對我們的信心。

支持良好棉花發展

我們於2016年成為良好棉花發展協會(BCI)的成員。這個非牟利組織致力於全方位推動可持續棉花的生產，培訓農民如何在棉花生產中對環境、社會及經濟方面採取最佳的管理。以下為BCI提倡的六大長期目標：

1. 展示生產「良好棉花」給棉農帶來的固有利益，特別是經濟上的盈利能力；
2. 減少用水和農藥對人類健康和環境的影響；
3. 改善土壤健康和生物多樣性；
4. 為棉農群體和農場工人爭取體面勞動；
5. 促進更多關於棉花可持續性生產的全球知識交流；及
6. 提高棉業供應鏈的可追溯性。

作為成員之一，我們承諾遵守BCI所訂立的行為準則，與BCI及其成員互相合作，共同建設及發展良好棉花的市場，並減少對環境、社會和經濟的負面影響。

重視供應商道德水平

Sedex是全球最大的供應商道德信息交換平台，其成員遍佈超過150個國家。我們已經通過Sedex會員道德貿易的各方面審核，包括勞工準則、健康安全、環境保護及商業道德，並取得相關認證，以確保我們符合Sedex嚴格的商業道德標準。

確保供應鏈管理的安全可靠

此外，我們在通過Intertek相關的審核後成為GSV的成員，認可我們供應鏈管理的安全操作及反恐管理，包括存放和配送、裝運資訊管理、記錄和文檔、承包商管理、人員安全、供應鏈透明度、實體安全、資訊存取管理及出口物流，均符合美國國土安全部海關邊境保護局(U.S. Customs and Border Protection)的安全要求。通過獲得GSV證書，我們能為客戶提供安全的產品供應及加速貨運處理。

取得有機原料含量認證



我們亦取得由紡織交易所頒授的OCS認證，證明我們部分的有機針織品所標籤的有機種植原料含量與投入生產的有機原料一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配合紡織服裝全球回收標準

我們已取得由紡織交易所發佈的GRS，針對廢舊紡織品回收內容、產銷監管、社會和環境實踐以及化學品限制的國際性第三方產品認證標準。由於我們的部份產品含有可回收纖維成份，為確保可回收纖維的追溯性、減少生產對人和環境的有害影響以及配合產業供應鏈的監管機制，我們會根據GRS的回收材料成份標準，在含有超過20%可回收物料的產品註明相應的GRS標誌。



純羊毛標誌特許證書

我們已取得由國際羊毛局頒發的純羊毛標誌特許證書，證明我們產品的羊毛含量、色牢度、尺寸穩定性及耐磨等物理性能都達到國際要求的高質量標準。在羊毛產品上使用特許證書所指明之標誌，能有效加強客戶及終端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信心。

負責任羊毛標準

我們已通過授權驗證機構對我們羊毛供應商的農場進行審核，確保我們所使用的羊毛來自被人道對待的羊，而我們的供應商亦採用漸進方式管理其農場的土壤，因此，我們產品中的羊毛來源能給予客戶及終端消費者的信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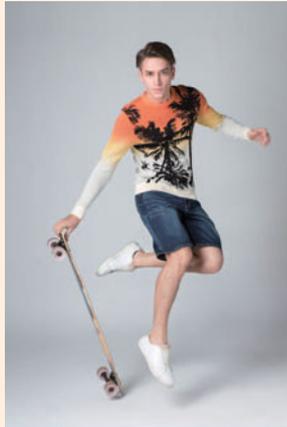
產品質保及責任

我們十分重視產品質量，我們相信產品質量是公司成功關鍵的因素，因此，我們在整個生產過程中設立了嚴格的質量監控系統，通過嚴格監控整個生產過程，從而確保產品的質量。

我們的生產質量管理系統已獲得由SGS United Kingdom Ltd頒授的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確保我們符合其對針織產品、針織鞋面及針織鞋的生產要求。整個質量監控系統，從原材料採購、製造、複查至交貨整個過程，對每一個細節的要求均一絲不苟，務求確保我們的產品符合國家及行業的標準，並達致本集團的質量目標，即成品檢驗合格率於98%以上。



我們的針織產品分類如下：



男裝



女裝



其他產品(如童裝、圍巾、冷帽及手套)



針織鞋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的質量監控措施包括：

供應商及外判製造商

- 以多項嚴格內部標準進行質量評估，並到其經營場所或生產基地進行現場考察及評估，並進行評級。
- 本集團所採購的紗線及生產的產品皆通過國際環保紡織協會制定的生態紡織品標準 100 之第二級 (Oeko-Tex Standard 100 Class II) 的認證。當中的實驗室檢測包括約 100 種檢驗參數，包括甲醛、重金屬、酚含量 (phenols)、偶氮著色劑、增塑劑含量、人類致癌物質及過敏原染料等受法律禁止或規管之物質，甚至是已知對健康有害但法律未有明確規管之物質，以保證我們用作生產的紗線及其成品不含對人體或環境有害的物質亦具備對皮膚友善之酸鹼值和良好色牢度。
- 採購時向供應商索取原料檢測報告或證書。
- 對於其他化學性輔料，如洗水原料、鞋用膠粘劑及膠粒，我們要求供應商必須提供相關的安全技術說明書及檢測報告，以證明不含有害物質。為避免對環境或產品造成負面影響，我們在存放時亦會按不同危險類別進行分類儲存及處理。
- 我們自製包裝膠袋的主要材料是膠粒，因此我們在採購時會確認供應商提供的膠粒是否通過《食品安全國家標準食品接觸用塑料樹脂》的標準。



測試中心

中國廠房 — 測試中心



- 原材料收貨前，我們會對原材料樣辦先進行色牢度檢測，初步確保紗線上的染料在經過日曬、摩擦、洗滌、熨燙等情況後的褪色均符合我們的內部要求，方進行批量採購。
- 進行生產前，我們針對不同的材料特性對原材料進行抽樣的質量檢測，在確保質量符合內部標準、出口地的法規要求及客戶要求後，方可投入生產。對於針織服裝的主要原料 — 紗線，我們會檢測其耐水洗色牢度、耐水色牢度及耐汗漬色牢度等；對於針織鞋，我們會針對其耐磨性、耐彎曲性、防滑性、耐水性及耐老化等物理性及色牢度進行測試。
- 若有涉及到消費者和環境有危害的化學品，我們會委託獨立第三方機構進行檢測。
- 我們亦會按客戶要求增加檢測儀器，使我們的檢測方法能符合客戶的需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的中國廠房自設測試中心，其中一個測試中心更已取得由SGS-CSTC Standard Technical Services – Guangzhou Branch頒發的SGS Field Solution Consultancy Services Certificate認證，該認證授權我們的測試中心可對紗線及針織製成品進行證書上所列明超過40種物理性及化學性的品質檢測。此外，經多重審核後，我們的測試中心更已獲得部份客戶，包括UNIQLO、Perry Ellis及Lands'End的合格認證，以授權我們對為其生產的產品進行若干的品質測試。



生產團隊



- 採用自動化生產設備及精準的電腦化刺繡技術，配合手工檢測，確保產品質素維持於高水準。
- 針對新產品或新款式的訂單，我們會於生產前進行會議，對生產團隊進行有關的生產及品質培訓。我們亦會對首件成品進行嚴格檢測，合格後方會進行量產。
- 我們的品質監控部會於生產工序的各個主要階段進行各種質量檢驗程序，如檢驗針織衫片、針織衫片經縫合後及挑撞後的檢驗、半成品經洗滌後、尺寸檢測後及熨燙後的檢驗及照燈等。就針織鞋面及針織鞋的生產，我們會進行查片及核對尺寸及版型等檢測程序，以防止不合格的產品流到下一個工序。
- 我們的質量監控員工會依循國際標準AQL2.5對半成品及成品進行抽樣檢查。我們的內部檢查標準一般會較客戶的質量要求更為嚴謹，以確保高質量的產品水平。
- 我們所有的成品均需通過最終檢驗及針檢，以確保產品不含任何斷針或鐵金屬異物。
- 部分國際品牌客戶會要求我們的品質檢查員工通過其內部組織的品質考試。於合格後，方可為該客戶的貨品進行品質檢測。
- 我們於針織鞋部份已實行精益生產模式(Lean Production)及推行製造執行系統(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簡稱「MES系統」)，以即時掌握生產進度、品質狀況、返工率訂單欠數及實時監控各生產組別的狀況，並於發現問題時能及時處理。我們亦會在MES系統設定目標產能及定義不良項目，有效監控產品品質，提高生產效率及交貨準時度。



質量監控 — 驗針流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客戶

- 我們的產品主要銷售予國際服裝品牌零售商，因此，我們亦需遵守個別客戶制定的行為守則及質量要求標準。
- 我們亦需不定期接受客戶對我們有關法規、產品質量、環境及勞工準則等方面的審查。
- 我們亦會定期向客戶提交質量報告。

產品退貨

我們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有關產品責任的法例及法規以保障消費者的利益。基於我們代工生產的營運模式，我們一般只根據客戶要求進行生產，而終端消費者一般無從得知產品背後的制造商，因而只會向出售產品的零售品牌要求賠償。因此，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對終端消費者因使用我們的產品而造成人身或財產損害所應當承擔或賠償的風險相對較低，但仍面對著一定的潛在索償風險。

我們對產品退貨的政策是於進行內部調查後，如確定有缺陷的產品是由於我們的錯失而引起，我們將接受退貨及承擔有關退貨所產生的成本。視乎情況而定，我們可能對有缺陷的產品進行修補、更換或向客戶退款。當我們收到客戶對產品的缺陷投訴，我們會進行內部調查，如確定缺陷乃來自於原材料供應商或外判製造商的問題，我們會要求對方作出合理的賠償。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面臨任何因安全與健康理由的產品責任索償，且我們並無召回任何產品，亦無接獲任何客戶對我們產品質量作出的重大投訴。

資料保障及私隱

我們已制定了《信息保密政策》，以保障員工，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及集團的機密資料。員工須按指引謹慎處理客戶資料並只能在必要情況下方可要求客戶提供相關資料。在工廠辦房、陳列室及工場範圍內均設有告示標語，提醒員工在未經許可的情況下，不可隨意拍照。此外，針織鞋業務中用作儲存尺寸及版型原稿的電腦都會被封鎖其上網功能及電腦連接埠的存取功能，以防止洩露機密資料及侵權等問題。我們於每年年末會按客戶要求，在客戶的見證下燒毀剩餘的品牌標籤及制鞋樣辦，以防止任何人非法使用有關標籤及樣辦。我們承諾會以負責任和一視同仁的方式收集和使用客戶資料，客戶資料只會用於客戶合約中訂明的相關用途。

就我們所知，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發生任何違規情況或關於資料洩漏個案，也未有收到任何來自外界人士或監管機構有關本集團未能保障客戶私隱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此外，於報告期間，我們亦遵守在客戶合約中訂明有關本集團處理客戶品牌標籤的協議條款。由於本集團主要營運模式為代工生產，並沒有自家品牌，因此不會直接向消費者進行推廣或刊登廣告。

知識產權

本集團在中國分別註冊了4個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域名及6個商標，在香港亦註冊了8個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域名及4個商標。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牽涉任何有關知識產權的重大法律程序。此外，根據我們所知，亦無發生或存在任何我們可能屬於索賠人或被告人的知識產權侵權索償。

環境保護

本集團深知在我們的生產及營運過程中排放的固體、液體及氣體污染物會對環境造成一定的影響。因此，我們不僅要提高員工對保護環境的意識，更要付諸實際行動。本集團一直致力高效地使用資源，在維持企業發展及盈利的原則下，減少能源浪費，把業務對環境的影響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提升綠色競爭力。

我們在運營中遵守各業務所在地的環保法例及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土保持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越南的《國家工業廢水技術法規》。近年，我們亦察覺到各國對空氣、水、廢棄物規管日益嚴格，重點關注環保工作。因此，我們除了定期進行審視以確保符合環保法例及法規外，亦會積極探索及應用節能減排的新設備技術，履行企業公民對保護環境的責任。就我們所知，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生產經營活動符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並無任何因重大違反環保法例或法規而遭受重大的行政處罰或罰款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環境數據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在排放、能源及資源使用的表現如下。

指標	2019年	2018年 ⁴
空氣排放物		
氮氧化物(NO _x)(千克)	42,133	39,806
硫氧化物(SO _x)(千克)	22,033	31,285
顆粒排放(PM)(千克)	3,569	21,941
溫室氣體		
總排放量(範圍1、範圍2及範圍3)(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94,717	94,785
溫室氣體密度(千克二氧化碳當量/每產量單位)	2.18	2.62
範圍1(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4,452	62,354
範圍2(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0,211	32,362
範圍3 ⁵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38	153
因樹木種植所減低的溫室氣體總量(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84	84
直接或間接能源		
能源總耗量(千個千瓦時)	266,745	252,172
能源耗量密度(千瓦時/每產量單位)	6.13	6.96
直接能源		
煤耗量(千個千瓦時)	123,440	190,339 ⁶
無鉛汽油耗量(千個千瓦時)	1,819	1,770
柴油耗量(千個千瓦時)	1,925	1,317
煤氣耗量(千個千瓦時)	3	3
液化石油氣耗量(千個千瓦時)	1,026	998
天然氣耗量(千個千瓦時)	67,458	- ⁷
間接能源		
耗電量(千個千瓦時)	71,025	57,732
蒸氣耗量(千個千瓦時)	49	13 ⁸

⁴ 中國廠房的生物質蒸氣鍋爐由第三方承辦商負責採購原料及燃燒生物質燃料，繼而向我們供應蒸氣以推動鍋爐的運作，為使計算方式一致，2018年的數據已重列，以反映蒸氣的使用而產生的相關數據。

⁵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3)包括因商務公幹乘坐飛機的間接排放。

⁶ 2018年的煤用量已重列，以反映實際用量。

⁷ 我們的中國廠房於2018年4月開始使用天然氣鍋爐，該數據於2018年並不適用。

⁸ 本集團於2017年12月完成收購保麗信集團，因此2018年的數據僅涵蓋保麗信(惠州)織造有限公司於2017年12月至2018年3月期間的蒸氣耗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指標	2019年	2018年 ⁴
水資源		
總耗水量(立方米)	3,261,424	3,052,316
耗水密度(立方米/每產量單位)	0.07	0.08
有害廢棄物		
總量(公噸)	2	2
有害廢棄物密度(克/每產量單位)	0.05	0.06
無害廢棄物⁹		
產生及已處置總量(公噸)	4,634¹⁰	5,269
產生及已處置無害廢棄物密度(克/每產量單位)	106.49	145.49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		
總量(公噸)	2,232	2,171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每生產單位估量(克/每產量單位)	51.30	59.95
膠袋(公噸)	601	605
紙箱(公噸)	1,631	1,566

⁹ 由於香港昌運中心及逸瓏灣宿舍的無害廢棄物產生量並不重大，故無害廢棄物總量並不包括這兩個地點。

¹⁰ 由於我們中國廠房於報告期間的污泥總產生量未達至需處理之水平，因此並未需要作回收處理，故2019年的無害廢棄物總量並不包括中國廠房所產生的污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廢氣處理

我們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相關的排放法例及法規，並以負責任的方式管理廢氣排放，以減少對環境的污染。在我們的生產過程中，鍋爐的運行、食堂燃氣使用、車輛及船隻行駛所產生的廢氣排放，主要包括：氮氧化物、硫化物及顆粒物(包括煙塵)等。

我們制定有關污染物排放限制及內部環境保護管理程序的指引及規定，並為中國及越南廠房安裝獲認可的鍋爐燃燒器及廢氣處理系統，以確保廢氣排放符合業務所在地的排放標準。我們亦會定期聘請國家認可的獨立第三方專業機構，根據經營所在地的相關法規就對鍋爐排放的廢氣進行合規檢測。因此，我們鍋爐的空氣污染物排放於報告期間均符合廣東省環保局頒佈的《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及越南環境資源部門頒佈的《工業無機物和粉塵排放的國家技術法規》的廢氣檢測標準。

為配合中國減碳策略，我們經研究後決定應用環保可再生能源，於報告期間投入超過300萬港元¹¹把燃煤鍋爐全面更換為更節能的天然氣鍋爐。由於天然氣當中的氮及硫含量較低，因此燃燒時所釋出的二氧化碳(CO₂)、二氧化硫(SO₂)及氮氧化物(NO_x)亦會相對較少。此外，天然氣本為氣體，與空氣混和良好，所以天然氣鍋爐與燃煤鍋爐相比可省卻霧化步驟，燃燒效率及整體能源使用率相對更高。而通過天然氣鍋爐的節能器及冷凝器更可以控制排煙溫度，回收煙氣餘熱及煙氣中水份的汽化熱，提升鍋爐熱效率。除上述優點，目前我們所使用的燃氣鍋爐亦採用了以下環保技術：

- 採用柔形波紋設計的爐膽及兩回程螺紋煙管，可增加受熱的面積及傳熱效果，讓燃料充分燃燒，減少有害氣體產生。
- 鍋爐採用優質的燃燒器，以微正壓燃燒運行，使動力情況穩定及燃燒充分，避免出現氣震現象，從而減少煙塵和噪音。

此外，我們的鍋爐維護人員亦會定期對鍋爐進行性能測試，確保其處於良好的運行狀態，以降低損耗率。

污水處理

我們的污水主要來自日常生活中產生的污水及於針織品製造過程中含有洗滌原料，如去油劑、去銹水、防染劑等的生產廢水。我們已制定了污水排放及處理程序並設有污水處理系統，分別以獨立管道收集生活污水及生產廢水，並須經過一系列淨化及消毒處理，降低廢水中的污染物含量至業務所在地法規要求，方可排放至污水處理中心。中國廠房其中一個污水處理系統更於清水池設有環保監察站以便進行遠程監控，並於排放前進行陰離子檢測，以確保符合業務所在地的污水排放標準，包括由廣東省環保局頒佈的《水污染排放限值》及越南環境資源部門頒佈的《國家工業廢水技術法規》。若污水處理系統出現問題，污水將先改排放至儲水池，待系統問題解決後再作處理。

¹¹ 除非另有指明，本報告內人民幣兌港元的換算按人民幣0.875元兌1.00港元。

不論中國或越南廠房，都會定期聘請由國家認可的獨立第三方專業機構對所排放的污水進行檢測，以確保我們的污水排放符合業務所在地的相關法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我們委託已獲取國家認可的獨立第三方檢驗檢測機構根據國家標準檢測其工業廢水，檢測項目包括化學需氧量(Cheical Oxygen Demand)、五日生化需氧量(Five-day Biochemical Oxygen Demand)及六價鉻(Hexavalent Chromium)等。

此外，我們於中國及越南廠房設立中水回收站，有效重用約六成的水資源於生產。透過中水回用系統的生化處理技術及軟化系統處理生產廢水，進一步去除內含的有機污染物。經處理的污水會在沖廁系統重用，清洗廠房路面及灌溉植物。我們於中國及越南的廠房的中水回收站每日處理量分別達到二千立方米及三百立方米。

能源及資源管理

本集團積極遵循業務所在地的能源及資源使用相關法律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及越南的《2015 環保法》等，以加強集團的環境保護和資源管理，調動相關人員的節能減排積極性，我們的能源消耗主要包括生產用電、用作鍋爐燃料的煤、蒸氣及天然氣、食堂的液化石油氣、車輛耗用的柴油及無鉛汽油等。鑒於針織品生產業務的性質，水亦為我們營運及生產的重要資源。在求取水源方面，本集團的用水主要來自業務所在地自來水廠，並無求取水源上的困難。於報告期間，為了更有效地善用地球資源，本集團我們亦採取了以下環保措施：

- 配備能源計量儀器以測量生產車間各裝置、系統、工序及主要設備的能源消耗。
- 於當眼處貼上節約能源及用水的提示。
- 將空調溫度保持在攝氏22度至25度的範圍。
- 通過廣播、投影短片、培訓及公告欄等方式向員工傳達環保減排的資訊。
- 與越南工商部合作每年制定節能報告，共同研究減排節能方案。
- 照明供應配合日照時間。
- 實行福利水電制度，於員工宿舍提供定量的免費水電額度，以鼓勵員工節約資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廢棄物管理

廢棄物處理是重要環境議題之一。因此，我們制定了相關的環境保護政策以及垃圾處理程序，並列明生產過程中有關廢棄物的管理及監督，以確保所產生的廢棄物及副產品皆獲到妥善處理及排放，盡量減低其對環境的負面影響。我們的廢棄物大致可分為以下三大類：

無害廢物

我們的業務運營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劃分為生活固體廢物及無害工業固體廢物。

生活固體廢物

生活固體廢棄物包括辦公室和生活垃圾，我們會每天於工廠宿舍及辦公室進行收集，並運送至指定的垃圾儲存區，由服務供應商作處理。此外，為了便於生活垃圾的分類處理，我們在越南廠房實施了垃圾分類措施，將生活垃圾分為「可回收利用」、「不可回收但可分解」與「不可回收及分解」三種，並鼓勵員工按分類投放。除此之外，我們倡導員工養成良好的紙張使用習慣，節約紙張，並對廢紙進行集中回收、利用。

無害工業固體廢物

對於無害工業固體廢棄物，如廢硬紙板、廢紗及廢紗線軸等，我們會分類收集後再出售予回收服務供應商作進一步的處理。對於鍋爐剩餘的煤渣，我們會進行重金屬指標分析，把金屬含量超標之煤渣分開存放，再交由合資格的回收服務供應商作妥善處理。而淨化廢水時所形成的污泥，會存放於指定收集區域，避免造成污染，再交由合資格的回收服務供應商作妥善處理。

無害廢物的重複利用能夠減少加工過程的能源浪費及溫室氣體排放，因此，我們與指定供應商合作，由其安排回收重用紗線軸，希望能夠提高物料的回收率，減少無害廢棄物的產生。此外，我們亦會優先使用剩餘的紗線，在不影響產品品質的情況下用作生產程序中的間紗。

有害廢物

我們的有害廢棄物來源於越南廠房於生產過程中用以貯存化學物的容器及含重金屬的物質，如：光管。我們在越南廠房內劃分出專門的危險廢物暫存區域，所有在生產過程產生的有害廢物，經過收集後會先集中存放在該區域，並貼上「有害廢物」標籤，並按照有害廢物的分類代碼進行管理。本集團嚴格遵守越南的《Management of Waste & Discarded Materials:38/2015/ND-CP》與有害廢棄物相關的法例及法規，並委託合資格回收服務供應商進行妥善處理。

包裝材料

本集團使用的包裝物料主要為膠袋及紙箱，而當中的尺寸按不同客戶的要求及產品尺寸而定。縱然包裝物料是產品不可或缺的一環，我們仍會盡力提高資源使用效率，公司內部會循環使用完好的舊紙箱，亦會收集包裝後剩餘的透明膠袋，還原再造成膠粒，用以製成其他尺寸的膠袋。而有關我們客戶要求及出口地區所規定使用之產品標籤的詳情，基於重要性原則，並不涵蓋於本報告中。

環境及天然資源

產品樣本製作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購置了先進的橫機針織模擬系統為客戶設計產品樣本，以高清的電腦模擬圖為客戶提供產品的效果圖。我們的客戶可以直接透過逼真的3D模擬效果圖，而不需以多次製作實物樣本的方式決定產品的設計，既有效縮短樣本製作的時間和成本，又能減少多次製作實物樣本所產生的廢棄物。

綠化廠區

綠化對工業生產本身而言，是保護工廠環境的一個重要途徑。我們在廠區設計融入綠化規劃，在選擇植物時，不僅從生態角度考慮，還從美學角度考慮。環顧本集團的廠區，綠化空間的比例高達四成，周圍可見綠色草地及各種植物。我們相信舒適的綠化環境能讓員工在休憩時間中，真正達到休息、調劑身心、消除疲勞的作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除日常的栽種植物外，我們的中國廠房劃出有機耕種區，按季節種植時令蔬果，為員工飯堂提供有機食物。



中國廠房的有機耕種區

廚餘處理

本集團餐廚垃圾來自於餐飲部為員工及訪客提供餐飲服務過程中產生的剩餘飯菜。我們餐飲部員工會及時清理廚房內垃圾，以防止病菌的滋生。考慮到廚餘的堆填處理會產生溫室氣體，加速全球暖化，影響生態環境。因此，我們廠房與豬隻養殖場合作進行廚餘回收，養殖場採用經處理後的廚餘餵養豬隻，這既能夠減少垃圾量，減低廢棄物處理的負荷，又能有效利用廚餘去飼料豬隻，節省飼料成本，達至雙贏局面。

我們亦明白在妥善處理廢物之餘，更應著重源頭減廢。故此，餐飲部會依照訪客與員工的用餐人數，在不浪費食物的原則下進行採購及準備伙食，並呼籲員工珍惜食物，盡可能減少廚餘產生。

貢獻社會

一間成功企業的發展，除自身運營能力外，亦有賴來自社會各界的資源與支持。正所謂「落其實者思其樹，飲其流者懷其源」，我們作為一間具有公民意識和社會責任的企業，希望透過各種形式深入踐行社會責任，並積極投身各類綠色、慈善及公益活動，務求引導及鼓勵員工一同回饋社會。

我們積極鼓勵員工走入社區，參與公眾義工活動，身體力行為慈善出一分力，於報告期間，我們向香港公益金、生命熱線有限公司及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等非牟利機構進行贊助及捐款，金額超過二百四十萬港元，力求為不同社群以至社會整體謀求福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非常重視環境保育的工作，為締造更美好的生活環境，以身體力行回饋社會，我們加入由世界自然基金會舉辦的低碳辦公室計劃(LOOP+)，透過辦公室管理及設備技術上的改變，減少由辦公室營運操作時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我們亦積極參與香港公益金舉辦的「公益金百萬行」、「迎春接福樂滿堂2019」等公益活動，而我們的越南廠房亦有援助當地貧苦家庭，贈送物資及進行慰問。於報告期間，我們參與義工活動的總時數約為8小時。我們日後會繼續參與社區、教育及環保活動等，並積極計劃未來參與的方針，繼續投放資源，改善社區生活質量，為社區創造可持續發展價值。



迎春接福樂滿堂2019



越南廠房送贈物資予貧苦家庭

展望未來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維持著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與服務，在保持業務穩定發展的同時，致力推動業務所在社區的長遠可持續發展，為客戶、股東、業務夥伴、投資者、員工及廣大社群創造長遠價值。我們亦會積極投身於公益慈善和社區活動，竭盡所能履行社會責任，並為周邊的社區發展作出貢獻。此外，我們在生產過程中盡可能完善有關資源運用及廢物排放的管理，減少企業運營對環境所造成的影響。

我們希望，透過本報告加強與各持份者的溝通，加深各持份者對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了解，並借此機會向各持份者對我們的支持與信任致以衷心感謝。我們承諾，日後將持續改進企業發展策略，貫承可持續發展理念，與持份者共同努力，攜手為社會的可持續發展作出更大的貢獻，造福社群。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南旋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08至18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19年3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保麗信集團(包括商譽及有關針織技術知識(「技術知識」)的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及
- 稅項撥備。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保麗信集團(一個包括商譽及技術知識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4(d)及18。

於2019年3月31日，貴集團的無形資產包括商譽及技術知識分別零港元及64,747,000港元，年內已扣除減值合共521,577,000港元。商譽及技術知識產生自2017年12月保麗信集團的業務合併。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貴集團須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

進行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時，管理層使用現金流量預測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可收回金額。減值評估過程複雜，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估計未來市場及經濟狀況等假設。

董事參考外部獨立專業估值師所進行估值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我們專注於此方面的原因為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對管理層的減值評估所進程序包括：

我們已評估外聘獨立專業估值師的資歷、獨立性及客觀性。

我們委託內部估值專家，評估其所用方法及所應用若干主要假設的恰當性及一致性，我們進一步透過比較估值模式中所用的輸入數據(如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貼現率)與保麗信集團的市場數據、歷史財務數據，並根據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認識，評估該估值所應用主要假設。

經計及市場的發展，我們與管理層討論及質疑現金流量預測中所用的基本主要假設(包括所用的收益增長率及毛利率)。

我們比較行業及市場數據，從而評估計算中所用的貼現率。

我們對比現金流量預測及經管理層批准的預算，並透過比較過往資料及業務計劃評估此等預算的合理性。

我們測試相關使用價值計算的數學準確度。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稅項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

貴集團的即期所得稅撥備涵蓋不同司法權區各自所得稅的現時及潛在責任。貴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營運，各營運所在地受不同類型的跨境業務安排、法例及法規、政府慣例、各自稅務機關對稅務準則的詮釋、不同司法權區的稅務寬減計劃所規限，可能導致會計處理的方法及時間有所不同。因此，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為不同司法權區的不同潛在責任評估所得稅撥備，尤其是針對貴集團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跨境業務安排。倘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估計金額有所不同，則該等差額將影響相關年度之所得稅撥備。

我們評估管理層就使用價值計算所應用主要假設進行的敏感度分析，以評估一系列可能結果的潛在影響。

根據所進程序，我們發現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評估中所應用的判斷及估計具有可得的證據支持。

我們對管理層的稅項撥備評估所進程序包括：

我們透過審查支持管理層所作結論的相關文件，評估其所進行所得稅撥備評估及相關流程，相關文件主要基於實際跨境業務安排、當地稅務機關的近期慣例、當地公司的市場慣例、報稅表及稅務計算以及貴集團外聘獨立稅務顧問的意見。我們評估管理層於即期所得稅撥備評估中所用基準的恰當性及一致性。

我們與管理層進行討論，以了解其對相關稅務準則和規例的詮釋。

我們獲取了管理層的即期所得稅撥備計算表，並透過測試相關計算及追蹤所運用的相關稅務準則和規例，檢查有關計算的準確性。

我們取得管理層的解釋並審閱其佐證，包括就所得稅撥備評估所應用的稅項處理，管理層與當地稅務機關的通訊以及貴集團外聘獨立稅務顧問提出的稅務意見。

根據我們對相關稅務準則和規例的理解以及我們稅務專家的參與，我們評估了管理層的判斷。

根據所進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就即期所得稅撥備作出的判斷有可得的證據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會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此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江令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9年6月21日

綜合收入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5	4,359,050	3,446,415
銷售成本	7	(3,686,670)	(2,734,273)
毛利		672,380	712,142
其他收入	6	16,332	12,423
其他收益淨額	8	10,625	35,2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44,584)	(50,385)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363,065)	(313,792)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8	(521,577)	–
經營(虧損)/溢利		(229,889)	395,631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	29	(496)	(2)
財務收入	10	4,205	4,263
財務開支	10	(48,863)	(22,943)
財務開支淨額		(44,658)	(18,68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75,043)	376,949
所得稅開支	12	(25,425)	(49,981)
年內(虧損)/溢利		(300,468)	326,968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298,511)	326,968
— 非控股權益		(1,957)	–
		(300,468)	326,9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每股港仙)	13	(13.10)	15.32
— 攤薄(每股港仙)	13	(13.10)	15.14

第115至189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		(300,468)	326,968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除稅後):			
已重新分類或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貨幣換算差額		(114,965)	90,662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	29	(213)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除稅後)		(115,178)	90,662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415,646)	417,630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13,736)	417,630
— 非控股權益		(1,910)	—
		(415,646)	417,630

第115至189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5	108,976	95,78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087,863	1,943,442
投資物業	17	2,014	2,148
無形資產	18	64,747	599,98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29	6,309	7,0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	–	150,0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155,543	–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113,368	58,8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557	–
		2,539,377	2,857,29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110,733	812,172
貿易應收款項	21	141,188	149,403
衍生金融工具	28	937	6,577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404,046	148,676
可收回稅項		12,47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414,844	1,009,477
		2,084,220	2,126,305
總資產		4,623,597	4,983,601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22,794	22,794
儲備	31	1,921,168	2,425,0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1,943,962	2,447,802
非控股權益		103,005	–
總權益		2,046,967	2,447,802

第115至189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4	648,122	551,367
融資租賃承擔	25	276,745	284,5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	11,364	16,498
		936,231	852,40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6(a)	312,635	208,93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b)	162,541	134,816
即期所得稅負債		159,419	137,257
銀行借款	24	862,391	1,038,564
融資租賃承擔	25	143,413	163,825
		1,640,399	1,683,399
總負債		2,576,630	2,535,799
權益及負債總額		4,623,597	4,983,601
流動資產淨額		443,821	442,906

第108至189頁的財務報表於2019年6月21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庭聰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槐裕

第115至189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股本	儲備	總計		
	(附註30)	(附註31)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8年4月1日	22,794	2,425,008	2,447,802	-	2,447,802
年內虧損	-	(298,511)	(298,511)	(1,957)	(300,468)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	(115,012)	(115,012)	47	(114,965)
—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的其他全面虧損	-	(213)	(213)	-	(213)
全面虧損總額	-	(413,736)	(413,736)	(1,910)	(415,646)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104,915	104,915
購股權計劃：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	5,630	5,630	-	5,630
股息(附註14)	-	(95,734)	(95,734)	-	(95,734)
於2019年3月31日	22,794	1,921,168	1,943,962	103,005	2,046,967

第115至189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30) 千港元	儲備 (附註31)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20,750	1,549,246	1,569,996
年內溢利	-	326,968	326,968
其他全面收入：			
— 貨幣換算差額	-	90,662	90,662
全面收入總額	-	417,630	417,630
與擁有人之交易			
於收購V. Success Limited時發行普通股	2,000	588,000	590,000
購股權計劃：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	9,424	9,424
—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4	6,073	6,117
股息(附註14)	-	(145,365)	(145,365)
於2018年3月31日	22,794	2,425,008	2,447,802

第115至189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33(a)	64,018	214,341
已付利息		(49,157)	(21,980)
已付所得稅		(23,541)	(27,642)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8,680)	164,719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付款(扣除已收購現金)		-	(94,325)
給予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		-	(7,02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22,880)	(263,655)
收購土地使用權		(12,501)	-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短期銀行存款減少		-	50,2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3(b)	1,018	18,304
已收利息		4,205	4,263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30,158)	(292,204)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507,168	2,179,846
償還銀行借款		(2,586,586)	(1,381,154)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68,280)	(193,077)
已付股息		(95,734)	(145,365)
發行新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		-	6,117
非控股權益注資		104,915	-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238,517)	466,3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77,355)	338,88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9,477	643,1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差額		(17,278)	27,39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414,844	1,009,477

第115至189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8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針織產品、針織鞋面及針織鞋製造業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庭槐資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自2016年4月12日起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按公平值列賬的衍生金融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重估所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涉及較多判斷或較高複雜程度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以此等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範疇，均於附註4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2018年4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本集團已更改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除附註2.2所披露者外，採納準則之其他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任何過往年度或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本集團在2018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特性的提前還款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尚未釐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修訂、縮減或結清	2019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 年度改進	2019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本集團已識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的多個方面，有關估計影響的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討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頒佈。由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的區分已被移除，故其將導致承租人將絕大部分租賃於資產負債表確認。根據新訂準則，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均獲確認，惟僅短期及低價值的租賃則不在此列。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租賃承人就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作會計處理。誠如附註34所披露，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就物業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33,000,000港元，大部分該等租賃承擔須於報告日期超過一年後支付。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負債之期初結餘及相關使用權資產將予確認，並計及於2019年4月1日終止確認之影響。應用新會計模式預期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增加，並對於租賃期內在損益確認開支的時間帶來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1 編製基準(續)****(b)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因租賃期定義變動以及可變租賃付款與延長及終止選擇權的不同處理而須作出的調整(如有)。因此，本集團尚未能估計於採納新訂準則時將須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金額，以及其未來或會對本集團的損益及現金流量分類產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須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採納。本集團將於強制採納日期起應用此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方式，而首次採納前年度的比較金額將不予重列。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的準則及詮釋預期將對本集團過往、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見將來的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2.2 會計政策變動

此附註說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以及已自2018年4月1日起應用與過往期間所應用會計政策存有差異的新會計政策。

(a) 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下表呈列就各個別項目確認的調整，並不包括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相關調整於下文進行更詳細的說明。

綜合資產負債表(摘要)

	於2018年 3月31日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千港元 附註2.2(b)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附註2.2(c)	於2018年 4月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076	(150,076)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50,076	-	150,076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4,816	-	(2,233)	132,583
合約負債	-	-	2,233	2,233

附註：於2019年3月31日，反映預收客戶款項的合約負債約4,814,000港元已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規定。

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2.12及附註2.16。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採納的影響：

(i) 分類及計量

於2018年4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適用的業務模式，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適當類別，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12。

主要影響為於2018年4月1日，本集團須將公平值約為150,076,000港元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非上市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非上市投資並非為收回合約現金流持有，有關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

(ii) 金融資產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於本集團旗下兩類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其各類別資產的減值方法。

(i)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處理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共通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每組應收款項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按過往虧損經驗而估計，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現時情況及前瞻性資料的影響。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簡化預期虧損方法並無導致於2018年4月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產生任何額外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2 會計政策變動(續)****(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ii) 金融資產減值(續)****(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而釐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然而，如信貸風險自產生以來大幅上升，則有關撥備將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管理層緊密監察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及可收回性，並認為所導致2018年4月1日的虧損撥備增加並不重大。

(c)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確認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部分成本的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該準則涵蓋從出售貨物及提供服務獲取的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該準則闡明建築合約的會計處理。本集團已選擇採用經修訂追溯方法，即採納的累積影響將於2018年4月1日的保留盈利中確認，並未重列比較資料。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容許情況下，本集團已僅就於2018年4月1日前尚未完成的合約採納新規定。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附註2.24所載新訂會計政策並未對本集團於年內的綜合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其於2018年4月1日的保留盈利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有關唯一影響為於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進行重新分類以將於2018年4月1日的「預收客戶款項」約2,233,000港元呈列為「其他應收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合約負債」以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用語。

2.3 附屬公司**2.3.1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可對其行使控制權之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從參與某實體之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藉對實體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綜合入賬，並在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附屬公司已轉讓代價為已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平值。已轉讓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附屬公司(續)

2.3.1 綜合賬目(續)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倘屬當前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則按公平值或當前擁有權權益於已確認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其他計量基準，否則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若現金代價的任何部分延遲結算，未來應付數額一律貼現至交換日期的現值，所用貼現率為有關實體的新增借款利率，即按類似的條款及條件向獨立金融機構取得類似借款的有關利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按公平值計量且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已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之差額乃確認為商譽。倘屬議價收購，而已轉讓代價、已確認之非控股權益及已計量先前所持權益合計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則有關差額乃直接於綜合收入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並於必要時對附屬公司所呈報的金額予以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即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分進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代價的公平值與相關應佔有關附屬公司資產賬面淨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平值為就作為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的後續會計而言的初始賬面值。此外，之前就該實體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任何數額已經入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數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3 附屬公司(續)****2.3.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的成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業績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的投資股息超過有關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中該項投資賬面值超出投資對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列資產淨值(包括商譽)賬面值，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4 合營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有關分類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而定。本集團擁有合營企業權益。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採用權益法(附註2.4.1)入賬。

2.4.1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已收或應收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除非本集團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否則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2.11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因失去合營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終止投資權益入賬時，於實體的任何權益將重新計量至其公平值，有關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該公平值成為就保留權益作為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其後會計處理的初始賬面值。此外，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會列賬計入，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此舉或指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定／准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其他權益類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合營安排(續)

2.4.1 權益會計法(續)

倘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減少惟保持合營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僅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按比例計算的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如合適)。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作內部呈報的方式一致。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行政總裁領導的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報，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確認。

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呈列為「其他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本集團實體(當中並無出現嚴重通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各已呈報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入表的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當日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會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6 外幣換算(續)****(c) 集團公司(續)**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借款及指定為對沖有關投資的其他貨幣工具的投資淨額乃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收購境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為該境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2.7 無形資產**(a)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即已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已收購所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收購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面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如宏觀經濟因素)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作出更頻密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而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b) 技術知識

業務合併所收購無形資產倘符合無形資產的定義及其公平值能夠進行可靠計量，則與商譽分開識別及確認。有關無形資產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技術知識擁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8年內將成本分攤計算。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製造工廠及辦公室。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賃，而除在建工程外，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

在建工程指尚未竣工的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以及等待安裝的廠房、機器及設備。其按成本值列賬，成本包括建築開支及其他直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完成後，在建工程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於在建工程竣工及可供使用前不會就折舊作出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其後的成本僅在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成本能可靠地計量的情況下，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的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自損益扣除。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成本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方法如下：

土地及樓宇	2.5%至4%
租賃物業裝修	5%至20%
廠房及機器	6.7%至12.5%
傢俱、裝置及其他設備	12.5%至20%
汽車及遊艇	20%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1)。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其他收益淨額」確認。

2.9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指就使用土地(其上建有多棟廠房及樓宇)的權利(為期44至50年)支付的代價。土地使用權的攤銷乃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算。

2.10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乃為賺取長期租金收益或獲得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乃使用直線法將折舊金額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攤計算，方法如下：

租賃土地	剩餘租賃期
樓宇	2.5%

投資物業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結算日予以審閱，並作出適當調整。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1)。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11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期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如商譽)毋須予以攤銷,惟須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有關資產可能已減值則進行更頻繁測試。當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對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就減值評估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入(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即一個或多個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的最小單位分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2.12 金融資產**(a) 分類**

自2018年4月1日起,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或透過損益)計量,及按攤銷成本計量。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期限而定。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的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權益工具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其將視乎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有否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入賬。

本集團於及僅於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重新分類債務工具。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正常購入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確認。倘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其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則金融資產將終止確認。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上(如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並於損益支銷。

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之整體進行考慮。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i) 攤銷成本

倘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任何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一併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收入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倘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惟於損益已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在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且減值開支於綜合收入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標準的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其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在產生期間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列報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其後概不會重新分類公平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股息付款的權利確立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在適用的情況下於收入表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獨立於其他公平值變動列示。

(d) 減值

自2018年4月1日起，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以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全期虧損將自初步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金融資產(續)

(e) 於2018年3月31日之前適用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惟已選擇不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所提供的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本集團過往會計政策入賬。

直至2018年3月31日為止，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購買金融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i) 後續計量

初始確認的計量並不會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改變，見上文附註2.12(c)描述。

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隨後按公平值列賬。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會計入損益列作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或虧損。

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方式詳情於附註3.2披露。

(ii) 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僅在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損失事件」)以致產生客觀減值證據，且能可靠估計該項(或多項)損失事件對該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時，方可確定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金融資產(續)

(e) 於2018年3月31日之前適用的會計政策(續)

(ii) 減值(續)

(a)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會予以遞減，而虧損金額會於綜合收入表確認。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客觀連繫(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於損益確認撥回。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就債務證券而言，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先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確認。倘於其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平值增加，而該增加可與在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客觀連繫，則於損益中撥回減值虧損。

就股權投資而言，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亦為資產減值的證據。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先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確認。在綜合收入表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並不會透過損益撥回。

2.13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擬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會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並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報有關淨額。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在本公司或對手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的情況下必須可予強制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1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於衍生合約訂立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衍生金融資產預期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變現，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倘衍生金融負債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到期結算，則其分類為流動負債。

2.15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使用先進先出(先進先出)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根據正常經營量計算)，惟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計算。

2.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貨物銷售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會於信貸期內到期，故此所有賬款均分類為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無條件代價的金額確認，惟倘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款項。

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8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均列入權益作為所得款項減值(扣除稅項)。

2.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於財政年度結算日前尚未支付的提供予本集團貨品或服務的負債。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於業務正常營運週期內的較長時間)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在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為止。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清償負債的期限遞延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2.2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按結算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並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規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於適當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數額計提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源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源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損益，則不予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法例)釐定，預期該等稅率(及法例)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獲清償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以抵銷可用的暫時差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2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b) 遞延所得稅(續)**

在本公司可控制境外營運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且有關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下，不會就有關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及有關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進行抵銷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2.22 僱員福利

本集團設有多項離職後計劃，包括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為其僱員參與多項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按強制或合同方式向公營或私營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作出供款。

本集團安排其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本集團於中國及越南營運的附屬公司根據相關規則及規例向當地政府當局管理的員工退休計劃作出供款。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本集團並無須作出其他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

(b)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應在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僱員，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較早日期確認終止福利：(a) 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該等福利要約時；及(b) 當實體確認的重組成本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範圍並涉及支付終止福利時。在提出鼓勵自願離職要約的情況下，終止福利按預期接納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支付的福利將貼現至現值。

(c)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的年假權利於僱員有權享有時確認。本公司就截至報告期末僱員提供服務而估計應享有的年假作出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權利直至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撥備

當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涉及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須有資源流出，且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則不作撥備確認。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則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以釐定清算該等責任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內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甚低，仍須就此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清算責任所需支出現值以除稅前利率計量，該利率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該責任特定風險的評估。隨時間產生的撥備增加會被確認為利息開支。

2.24 收益及收入確認

(a) 貨品銷售

本集團製造及出售一系列針織產品、針織鞋面及針織鞋。銷售乃於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且並無未履行責任會影響客戶對產品的接收時確認。

交付乃於產品已運抵指定地點，陳舊及損失風險已轉移予客戶，且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收產品、接收條文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收標準均已達成後發生。

來自貨品銷售的收益乃根據銷售合約指定的價格計算。所累積經驗可用作估計退貨撥備。

應收款項於產品交付時確認，因從該時間點開始，付款之到期僅需時間的流逝，有關代價成為無條件。

倘本集團於可無條件收取合約中就承諾貨品及服務的代價前確認有關收益，則收取代價資格分類為合約資產。

同樣地，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須支付代價且代價已到期時，則確認合約負債。對於與客戶的單一合約，須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對於多份合約，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並非以淨額呈列。於產品送達前預收客戶的款項乃確認為合約負債。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財務收入，見下文附註10。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乘以扣除虧損撥備的金融資產賬面淨值計算。

(c)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25 租賃**

出租人保留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收取或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租金優惠)確認為收入或開支，並以直線法按租賃期在損益扣除。

本集團租賃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已取得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乃歸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的公平值與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兩者中較低者予以資本化。

每項租賃付款分攤為負債及財務費用。相應的租金責任於扣除財務費用後計入其他長期應付款項。財務成本的利息部分於租賃期內於損益內扣除，以計量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固定週期利率。

2.26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的股息在股息獲得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期間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27 政府補貼

倘合理保證將獲得補助且本集團將遵循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貼會按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貼乃遞延入賬，並在有關政府補貼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對所需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3 財務風險管理**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令本集團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價格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波動及務求將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偶爾利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所承受的若干風險。

(a)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會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有關，乃由於我們相當部分的經營開支以人民幣計值，而大部分銷售則以美元計值所致。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管理層認為美元所產生的外匯風險甚微。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外匯風險(續)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訂有若干尚未平倉的遠期外幣合約以出售美元及購入人民幣，有關詳情進一步呈列於附註28。倘於結算日期美元兌人民幣較結算日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年內除稅前虧損將減少／增加約2,353,000港元(2018年：年內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約5,797,000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虧損將減少／增加約3,230,000港元(2018年：年內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約8,739,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人民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1)、銀行結餘及存款(附註23)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附註26)時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所致。

(b)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除銀行存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有關詳情於附註23披露。本集團所承受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由其銀行借款產生，有關詳情於附註24披露。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所承受的利率風險。

於2019年3月31日，倘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約7,751,000港元(2018年：年內除稅前溢利減少／增加約5,150,000港元)，主要由於浮息借款產生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c) 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本公司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其他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結餘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於2019年3月31日，附註23所詳述的所有銀行結餘及存款均存置於董事認為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主要金融機構。就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方面，管理層設有政策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承擔。董事預期不會因此等對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損失。

本集團除賬銷售的信貸期一般為60天內。本集團通常不會要求貿易債務人提供抵押品。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最大債務人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3%(2018年：24%)。現有債務人過往並無重大拖欠記錄。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僅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以除賬方式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考慮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記錄及其他因素以對其客戶定期進行信貸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1 財務風險因素(續)****(c) 信貸風險(續)****(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兩種金融資產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限：

- 貿易應收款項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應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已按類似風險特徵分類，並共同或個別地評估其收回的可能性。

本集團根據共同信貸風險及逾期日數將其貿易應收款項分類(個別接受評估者除外)。預期虧損率乃基於2019年3月31日前12個月期間的銷售付款組合及該期間所面對的相關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償付應收款項的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現行及前瞻性資料。

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的定期還款往績紀錄，考慮到宏觀經濟因素的前瞻性資料，董事認為該等客戶的違約風險並不重大。因此，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被評估為並不重大。於2019年3月31日，並無作出任何虧損撥備(2018年：相同)。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過往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12(e)。

估計不會收回其他現金時，則自撥備撇銷已確認減值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董事於初始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並持續考慮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及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並特別納入以下指標：

- (a)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出現實際或估計重大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對手履行其義務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
- (b) 對手的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估計重大變動；
- (c) 對手的預期表現及行為(包括對手的付款狀況)有重大變動。

不論上述分析，當債務人作出合約付款／要求的應償還款項逾期超過90日，則假設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於2019年3月31日，並無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作出任何虧損撥備(2018年：相同)。

(d)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可透過充足的已承諾信貸融資獲取資金。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主要來自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採購付款、經營開支及股息。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監察及維持董事認為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董事監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動用情況，以確保具備充足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及符合貸款契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1 財務風險因素(續)****(d)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類至相關到期組別後加以分析。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12,635	-	-	312,63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3,511	-	-	83,511
短期銀行借款	635,497	-	-	635,497
長期銀行借款	252,107	295,669	379,213	926,989
融資租賃承擔	149,470	157,154	124,708	431,332
	1,433,220	452,823	503,921	2,389,964
於2018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8,937	-	-	208,93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3,155	-	-	43,155
短期銀行借款	661,405	-	-	661,405
長期銀行借款	376,055	278,945	318,989	973,989
融資租賃承擔	170,258	109,054	182,545	461,857
	1,459,810	387,999	501,534	2,349,343

(e)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來自其於非上市的主要管理人員保險投資的價格風險，該等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會因相關投資發行人決定的回報而波動。此等投資於持有期間有最低回報保證。管理層認為此等投資引起的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流動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存款、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及流動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因於短期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公平值三個層級進行分類，而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則按對其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值而整體分類。有關層級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並非納入第1級的報價，惟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2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	-	155,543	155,543
衍生金融工具	-	937	-	937
	-	937	155,543	156,480
於2018年3月31日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	-	150,076	150,076
衍生金融工具	-	6,577	-	6,577
	-	6,577	150,076	156,653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第1、2及3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及估值並無變動(2018年：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2 公平值估計(續)****(a) 第1級金融工具**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按於結算日的市場報價計算。倘市場報價可即時及定期取自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行業集團、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而該等報價反映按公平原則實際及定期進行的市場交易，則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此等工具列入第1級。

(b) 第2級金融工具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此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減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值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2級。

(c) 第3級金融工具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3級。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乃用於釐定餘下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下表列示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第3級工具的變動：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的年初結餘	144,800	-	144,800
投資收益淨額	5,276	-	5,276
於2018年3月31日的年末結餘	150,076	-	150,076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重新分類	(150,076)	150,076	-
於2018年4月1日的年初結餘	-	150,076	150,076
投資收益淨額	-	5,467	5,467
於2019年3月31日的年末結餘	-	155,543	155,543

此等第3級的非上市投資指非上市的主要管理人員保單。其公平值經參考該等保單的預期回報後釐定，而預期回報則主要根據相關投資組合的財務表現及市場價格，並計及各自保證最低回報而釐定。本集團亦已考慮形成合約的形式及退保費用(如有)。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從而減少資本成本。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並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達致最佳資本架構並為股東帶來最高回報，所考慮因素包括本集團未來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率、目前及預測盈利能力、預測經營現金流量、預測資本支出及預測策略投資機遇。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分派的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

本集團基於槓桿比率監控資本。此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款總額(包括融資租賃承擔)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則按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的槓桿比率如下：

	於3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借款總額	1,930,671	2,038,291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4,844)	(1,009,477)
債務淨額	1,515,827	1,028,814
總權益	2,046,967	2,447,802
資本總額	3,562,794	3,476,616
槓桿比率	42.55%	29.59%

槓桿比率由2018年3月31日的29.59%上升至2019年3月31日的42.55%，乃主要由於就無形資產作出減值撥備導致權益減少所致(附註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相信屬合理的預期)持續進行評估。

按定義而言，所得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載述存有重大風險導致須對下一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商譽減值

於釐定商譽有否出現減值時，本集團須對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於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對預期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貼現率作出估計，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出現減值虧損。

本集團每年根據附註2.7所列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有否出現任何減值。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而有關計算須使用估計(附註18)。

(b)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本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部分交易及計算難以明確釐定最終稅項。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跨境業務安排或會使本集團溢利分配及其於不同司法權區的各自稅務狀況具有內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亦根據會否需要繳納額外稅項的估計，確認預期稅務審計事宜的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入賬金額有所不同，則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即期所得稅撥備。

管理層認為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則確認與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虧損。當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構成影響。

(c)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

本集團管理層經參考本集團擬使用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獲取未來經濟利益的估計年期後釐定此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有關折舊費用。此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管理層將於可使用年期或剩餘價值有別於過往估計者時修改折舊。實際經濟年期或會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而實際剩餘價值亦可能與估計剩餘價值有所不同。定期檢討可導致可折舊年期及剩餘價值有所變動，從而導致未來期間出現折舊。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當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則對非金融資產(包括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而有關計算須使用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須就資產減值作出判斷，尤其是在評估下列各項時：(i) 有否可能顯示有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出現；(ii) 資產賬面值可否以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假設繼續於業務中使用有關資產而可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之較高者)支持；及(iii) 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所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是否於該等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適當的貼現率。改變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程度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或會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如預測表現及因此作出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可能有必要於損益列出減值費用。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本集團行政總裁(彼為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決策者(「最高營運決策者」))所領導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匯報並經由彼等審閱用以評估表現及作出策略決定的資料而釐定。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其經營性質以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性質分別進行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均代表一個提供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業務單位，而該等產品及服務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收購V. Success Limited(附註37)後，本集團現時擁有兩個經營分部：

- (a) 針織產品製造；及
- (b) 針織鞋面及針織鞋製造

董事會基於各分部毛利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業績及其他經選定財務資料的分析如下：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針織產品 製造 千港元	針織鞋面及 針織鞋製造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分部收益	4,164,337	194,713	4,359,050
業績			
分部溢利	649,348	23,032	672,380
其他收入			16,332
其他收益淨額			10,62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584)
一般及行政開支			(363,065)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521,577)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			(496)
財務收入			4,205
財務開支			(48,863)
除所得稅前虧損			(275,043)
所得稅開支			(25,425)
年內虧損			(300,4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針織產品 製造 千港元	針織鞋面及 針織鞋製造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分部收益	3,374,581	71,834	3,446,415
業績			
分部溢利	693,066	19,076	712,142
其他收入			12,423
其他收益淨額			35,2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50,385)
一般及行政開支			(313,792)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			(2)
財務收入			4,263
財務開支			(22,9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6,949
所得稅開支			(49,981)
年內溢利			326,968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惟並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財務收入、財務開支及所得稅開支。此乃向最高營運決策者匯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計量基準。

由於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並無定期向最高營運決策者提供，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的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分部資料(續)

(a) 按貨品交付位置劃分的收益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日本	1,660,551	1,346,527
北美洲	717,917	643,581
歐洲	714,304	638,478
中國內地	694,038	416,892
其他國家	572,240	400,937
	4,359,050	3,446,415

(b) 非流動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香港	59,648	90,130
中國內地	799,208	811,930
越南	1,433,299	1,198,154
其他國家	20,066	–
	2,312,221	2,100,214

上述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且不包括無形資產、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c) 主要客戶

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客戶A	2,729,404	2,151,930
客戶B	不適用	429,551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五大客戶佔收益約79.2%(2018年：83.7%)。

(d) 分拆客戶合約收益

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 分部資料(續)**(e)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2018年 4月1日 千港元
合約負債 — 預收款項	4,814	2,233

銷售貨品合約的合約負債增加2,581,000港元，乃由於整體合約活動增加。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內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益金額。

	2019年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1,826

6 其他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792	2,111
僱員佔用物業的租金收入	630	412
政府補貼	8,572	1,756
其他	6,338	8,144
	16,332	12,4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開支(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的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廣告及推廣開支	4,436	4,185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附註15)	1,086	1,103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770	3,078
— 非審計服務	630	1,634
折舊(附註16)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91,997	112,521
— 融資租賃項下所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94,257	50,325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7)	134	134
技術知識的攤銷(附註18)	13,664	4,13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919,885	759,013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2,317,646	1,715,026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194,056)	(303,579)
存貨減值撥備	6,836	7,537
分包費用	431,247	374,175
佣金開支	4,633	4,553
運輸費用	36,286	40,823
樣品費用	23,809	21,070
捐款	1,953	2,831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	6,145	4,301
水電開支	91,009	62,218
其他	239,952	233,372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4,094,319	3,098,450

8 其他收益淨額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8,904	6,015
投資收益淨額(附註19)	5,467	5,2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附註33(b))	600	17,375
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未變現收益(附註28)	937	6,577
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虧損淨額	(5,283)	-
	10,625	35,243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包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佣金、津貼、花紅、福利及其他福利	853,835	678,804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5,630	9,424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60,420	70,785
	919,885	759,013

(a)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除向於香港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強積金計劃以及根據中國內地及越南相關法例及法規由當地政府當局管理的僱員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退休後福利責任。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2018年：五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年內應付其餘一名人士(2018年：無)的薪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佣金、津貼、花紅、福利及其他福利	1,560	—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18	—
花紅	300	—
	1,878	—

有關薪酬屬以下範圍內：

	2019年	2018年
薪酬範圍(港元)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1	—

概無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任何人士向本集團收取作為誘使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任何酬金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財務開支淨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4,205	4,263
財務開支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40,937)	(17,609)
— 融資租賃承擔	(7,926)	(5,334)
	(48,863)	(22,943)
財務開支淨額	(44,658)	(18,680)

11 附屬公司

於2019年3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列表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類別	已發行／註冊 及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營運地點	所持實際權益(%)			
				本公司		非控股權益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直接擁有：							
南旋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英屬 處女群島」)，有限 責任公司	10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100%	-	-
間接擁有：							
南旋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嘉明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60,000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力運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60,000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創匯添(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創匯添(越南)針織有限公司	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130,000,000美元 (2018年： 127,393,348美元)	針織產品製造，越南	100%	100%	-	-
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外商 獨資企業	30,000,000美元	針織產品製造，中國	100%	100%	-	-
惠州南冠織造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不適用	針織產品製造，中國	100%	100%	-	-
惠州力運織造廠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337,216,000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中國	100%	100%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類別	已發行/註冊 及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營運地點	所持實際權益(%)			
				本公司		非控股權益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間接擁有：(續)							
惠州力豪服裝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65,000,000 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中國	100%	100%	-	-
S. Power (Vietnam) Textile Limited	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8,000,000 美元	針織布料製造，越南	100%	100%	-	-
V. Succes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100 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100%	-	-
保麗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 港元	針織鞋面及 針織鞋製造，香港	100%	100%	-	-
保麗信(惠州)織造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80,000,000 港元	針織鞋面及 針織鞋製造，中國	100%	100%	-	-
V. Success (Vietnam) Knitting Company Limited	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22,759,317 美元	針織鞋面及 針織鞋製造，越南	100%	100%	-	-
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59,000,000 元	製造羊絨紗，中國	55%	-	45%	-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按16.5%(2018年：16.5%)的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而本集團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則須按25%(2018年：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然而，本集團其中兩間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於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須按1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越南附屬公司須按17%的營業所得稅(「營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根據投資證書，此等附屬公司就自開始營運起計首10年的應課稅收入按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此外，自賺取應課稅溢利的首年起計首2年，此等附屬公司獲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並於此後4年合資格享有50%的營業所得稅稅率減免。就其中一間越南附屬公司而言，本年度為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的第二年，而另外兩間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未計提營業所得稅撥備。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421	15,663
中國企業所得稅	30,695	34,969
遞延稅項(附註27)	(5,691)	(651)
	25,425	49,981

自綜合收入表扣除的實際所得稅與除所得稅前溢利按已頒佈稅率計稅的所得金額的差額可對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75,043)	376,949
按適用於各司法權區(虧損)/溢利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34,298)	87,616
毋須納稅收入	(278,480)	(270,411)
不可扣稅開支	339,080	233,367
其他	(877)	(591)
所得稅開支	25,425	49,9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每股(虧損)/盈利**(a) 基本**

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9年	2018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298,511)	326,96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279,392	2,134,538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13.10)	15.32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悉數轉換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本公司僅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本公司根據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以釐定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價)可予購買的股份數目。上述計算得出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原應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2019年	2018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298,511)	326,96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279,392	2,134,538
就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潛在攤薄影響作出調整(千股)	-	25,30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279,392	2,159,840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13.10)	15.14

14 股息

於2017年11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宣派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合共103,865,000港元，已於2017年12月29日派付。

於2018年6月22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宣派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6港仙，合共13,676,000港元，已於2018年9月18日派付。

於2018年11月26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宣派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3.6港仙，合共82,058,000港元，已於2018年12月28日派付。

於2019年6月21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15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初	95,781	42,62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8)	-	52,750
添置	17,859	-
匯兌差額	(3,578)	1,510
攤銷(附註7)	(1,086)	(1,103)
年末	108,976	95,7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俱、裝置 及其他設備 千港元	汽車及遊艇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成本	838,018	33,204	1,827,645	28,375	66,682	6,279	2,800,203
累計折舊	(272,905)	(25,260)	(1,220,646)	(18,652)	(34,919)	-	(1,572,382)
賬面淨值	565,113	7,944	606,999	9,723	31,763	6,279	1,227,821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65,113	7,944	606,999	9,723	31,763	6,279	1,227,821
添置	1,427	-	234,507	6,109	2,679	19,263	263,98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7)	-	509	534,593	6,934	2,618	-	544,654
出售	-	-	(79)	(850)	-	-	(929)
轉撥	18,148	-	1,892	4,623	229	(24,892)	-
匯兌差額	19,877	735	49,339	643	163	-	70,757
折舊(附註7)	(27,343)	(650)	(126,089)	(3,320)	(5,444)	-	(162,846)
年末賬面淨值	577,222	8,538	1,301,162	23,862	32,008	650	1,943,442
於2018年3月31日							
成本	877,469	34,448	2,456,553	45,259	60,198	650	3,474,577
累計折舊	(300,247)	(25,910)	(1,155,391)	(21,397)	(28,190)	-	(1,531,135)
賬面淨值	577,222	8,538	1,301,162	23,862	32,008	650	1,943,442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77,222	8,538	1,301,162	23,862	32,008	650	1,943,442
添置	8,029	-	280,696	3,607	3,220	127,918	423,470
出售	-	-	(418)	-	-	-	(418)
轉撥	-	-	-	245	-	(245)	-
匯兌差額	(26,866)	(595)	(63,697)	(1,002)	(196)	(21)	(92,377)
折舊(附註7)	(27,477)	(654)	(141,348)	(9,977)	(6,798)	-	(186,254)
年末賬面淨值	530,908	7,289	1,376,395	16,735	28,234	128,302	2,087,863
於2019年3月31日							
成本	858,632	33,853	2,673,134	48,109	63,222	128,302	3,805,252
累計折舊	(327,724)	(26,564)	(1,296,739)	(31,374)	(34,988)	-	(1,717,389)
賬面淨值	530,908	7,289	1,376,395	16,735	28,234	128,302	2,087,863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綜合收入表的折舊開支：		
— 銷售成本	161,969	142,991
— 一般及行政開支	24,285	19,855
	186,254	162,846

於2019年3月31日，融資租賃項下廠房及機器的賬面淨值約為1,006,841,000港元(2018年：913,300,000港元)。

土地及樓宇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及越南。

17 投資物業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按成本		
年初賬面淨值	2,148	2,282
折舊(附註7)	(134)	(134)
年末	2,014	2,148
成本	4,640	4,640
累計折舊	(2,626)	(2,492)
賬面淨值	2,014	2,148

誠如獨立專業估值公司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基準所釐定，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25,200,000港元(2018年：25,000,000港元)。

投資物業乃位於香港。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折舊134,000港元(2018年：134,000港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與投資物業有關的支出為37,000港元(2018年：4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技術知識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成本	-	-	-
累計攤銷	-	-	-
賬面淨值	-	-	-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493,910	110,208	604,118
攤銷開支(附註7)	-	(4,130)	(4,130)
年末賬面淨值	493,910	106,078	599,988
於2018年3月31日			
成本	493,910	110,208	604,118
累計攤銷	-	(4,130)	(4,130)
賬面淨值	493,910	106,078	599,988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93,910	106,078	599,988
攤銷開支(附註7)	-	(13,664)	(13,664)
減值虧損	(493,910)	(27,667)	(521,577)
年末賬面淨值	-	64,747	64,747
於2019年3月31日			
成本	493,910	110,208	604,118
累計攤銷	-	(17,794)	(17,794)
減值虧損	(493,910)	(27,667)	(521,577)
賬面淨值	-	64,747	64,747

18 無形資產(續)

於2017年9月28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南旋集團有限公司(「南旋集團」)與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王庭聰先生(「王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南旋集團同意收購王先生所持有V. Success Limited(「保麗信」)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12月15日完成。該收購事項所產生商譽493,910,000港元已分配至針織鞋面及針織鞋製造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收購保麗信所產生技術知識為保麗信及其附屬公司(「保麗信集團」)於製造鞋履產品所用特定針織技術的技術知識。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37。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攤銷13,664,000港元(2018年：4,130,000港元)已於綜合收入表內「銷售成本」扣除。

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透過收購保麗信所產生之商譽及技術知識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有關計算採用根據保麗信集團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及每年15.4%(2018年：15.5%)的稅前折現率)而釐定。

假設增長率乃用於推斷未來年度的現金流量。財務預算乃根據五年業務計劃所編製，而該計劃經考慮業務增長的可持續性、核心業務發展的穩定性及業務目標的實現情況後屬恰當。經計及國內生產總值長期增長、通脹率及其他相關經濟因素，財務模式假設五年期預算的平均增長率為8.4%(2018年：11.8%)，而五年期後的最終增長率為每年3%(2018年：3%)。

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所進行的估值後，董事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2019年3月31日，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較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低約521,577,000港元。

有關減值乃主要由於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業的競爭激烈，導致保麗信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較過往財務預算大幅減少，而整體平均售價及毛利率亦受到下行壓力。因此，考慮到環球經濟不確定因素、市場環境瞬息萬變及保麗信集團針織鞋面及針織鞋業務目前面對的激烈競爭，已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入表確認商譽及技術知識的減值撥備分別493,910,000港元及27,667,000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倘現金流量預測所應用收益增長率低/高5%或所用稅前貼現率高/低1個百分點，則商譽及技術知識減值撥備總額將分別高/低11,000,000港元及高26,000,000港元/低31,00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列賬的非上市投資(附註)	155,543	—

附註：

- (i) 非上市投資指非上市的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最低回報由此等帶有可變升值回報的合約所擔保，而各自的固定及可釐定回報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的一部分。已分配為保險費的部分確認為預付款項，並根據本集團擬持有有關合約的估計年期攤銷至綜合收入表。
- (ii)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債務工具指定為可供出售，管理層已按中長期持有有關工具。附註2.2闡釋會計政策變動及將債務工具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附註2.12載列有關會計政策。
- (iii) 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列賬的非上市投資	—	150,076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由賬面總值為73,376,000港元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提供抵押(2018年：由賬面總值為71,052,000港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抵押)(附註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變動如下：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的年初結餘	144,800	–	144,800
投資收益淨額	5,276	–	5,276
於2018年3月31日的年末結餘	150,076	–	150,076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重新分類	(150,076)	150,076	–
於2018年4月1日的年初結餘	–	150,076	150,076
投資收益淨額	–	5,467	5,467
於2019年3月31日的年末結餘	–	155,543	155,54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以美元計值。

20 存貨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51,461	246,956
在製品	691,789	537,562
製成品	67,483	27,654
	1,110,733	812,172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收入表中確認為開支且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2,130,426,000港元(2018年：1,418,98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1 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1,188	149,403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美元	69,966	113,082
人民幣	71,222	36,060
其他	-	261
	141,188	149,403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介乎0至60天。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最長3個月	132,969	145,724
3至6個月	6,398	1,776
6個月以上	1,821	1,903
	141,188	149,403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應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導致於2018年4月1日及2019年3月31日就任何貿易應收款項作出虧損撥備。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本公司所承擔信貸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3.1(c)。

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承擔為上述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86,330	25,441
分包費用預付款項	34,718	38,039
向原材料供應商的預付款項(附註)	277,549	2,742
其他預付款項	13,739	23,038
主要管理人員保險的預付保險費	26,404	27,525
按金	5,672	12,127
其他應收款項	71,322	76,927
其他資產	1,680	1,680
	517,414	207,519
減：非流動部分	(113,368)	(58,843)
流動部分	404,046	148,676

附註：於2019年3月31日，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包括就原材料向非控股權益的預付款項約270,345,000港元(2018年：零港元)(附註35(b))。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4,844	1,009,4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美元	154,171	248,868
港元	104,480	457,639
人民幣	146,921	279,770
越南盾	6,925	20,804
其他	2,347	2,396
	414,844	1,009,4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銀行借款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		
無抵押的銀行借款	648,122	551,367
流動		
無抵押的短期銀行借款	632,938	658,054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有抵押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	4,376	7,501
須於一年後償還且包含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抵押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	-	4,376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無抵押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	220,911	347,800
須於一年後償還且包含要求償還條款的無抵押的長期銀行借款部分	4,166	20,833
	862,391	1,038,564
銀行借款總額	1,510,513	1,589,931

於2019年3月31日，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2.67%（2018年：2.13%）。

銀行借款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58,225	1,013,355
一至兩年	246,188	262,287
兩至五年	406,100	314,289
	1,510,513	1,589,931

以上到期款項乃基於相關協議中載列的計劃還款日期且不考慮任何要求還款權的影響。

24 銀行借款(續)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港元	1,506,137	1,578,312
美元	4,376	11,619
	1,510,513	1,589,931

以下借款乃由本集團根據有抵押銀行融資支取：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4,376	11,877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以賬面總值為73,376,000港元按公平值計出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抵押(2018年：以賬面總值為71,052,000港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作抵押)(附註19)。

25 融資租賃承擔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流動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融資租賃承擔部分	143,413	163,825
非流動		
須於一年後償還的融資租賃承擔：		
一至兩年	153,411	104,951
兩至五年	123,334	179,584
	276,745	284,535
融資租賃承擔總額	420,158	448,360

於2019年3月31日，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1.68%(2018年：1.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融資租賃承擔(續)

融資租賃承擔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承擔總額 — 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	149,470	170,258
一至兩年	157,154	109,054
兩至五年	124,708	182,545
	431,332	461,857
融資租賃日後的財務費用	(11,174)	(13,497)
融資租賃承擔現值	420,158	448,360

融資租賃承擔的賬面值乃以美元計值。

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a)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美元	146,278	135,729
港元	31,172	29,439
人民幣	135,185	43,769
	312,635	208,93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於2019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向關連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約74,945,000港元(2018年：零港元)(附註35(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91,442	163,136
1至2個月	111,970	32,755
2至3個月	7,193	12,844
3個月以上	2,030	202
	312,635	208,937

(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應計分包費用	5,897	3,242
應計薪金	65,886	70,023
合約負債(2018年：自客戶收取的按金)	4,814	2,233
其他應計費用	14,618	27,202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71,326	32,116
	162,541	134,816

附註：於2019年3月31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向一間關連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約1,661,000港元(2018年：零港元)(附註35(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557	559
	557	559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11,364)	(17,057)
	(11,364)	(17,057)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0,807)	(16,498)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淨變動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4月1日	(16,498)	(2,443)
收購附屬公司	-	(14,706)
計入綜合收入表(附註12)	5,691	651
於3月31日	(10,807)	(16,498)

27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未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抵銷)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

	加速稅項 折舊 千港元	確認技術 知識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3,036)	–	(3,036)
收購附屬公司	(104)	(14,602)	(14,706)
計入綜合收入表	65	620	685
於2018年3月31日	(3,075)	(13,982)	(17,057)
於2018年4月1日	(3,075)	(13,982)	(17,057)
計入綜合收入表	289	5,404	5,693
於2019年3月31日	(2,786)	(8,578)	(11,364)
			減慢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593
扣除自綜合收入表			(34)
於2018年3月31日			559
於2018年4月1日			559
扣除自綜合收入表			(2)
於2019年3月31日			557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稅項虧損結轉確認，惟僅以相關稅項優惠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為限。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71,890,000港元(2018年：5,550,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13,897,000港元(2018年：1,388,000港元)，該等虧損能夠結轉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於2019年3月31日，累計稅項虧損28,931,000港元(2018年：5,550,000港元)將於五年內到期。其他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期限。

於2019年3月31日，遞延所得稅負債約3,503,000港元(2018年：2,663,000港元)並未就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的應付預扣稅項約70,077,000港元(2018年：53,270,000港元)確認，此乃由於管理層認為可控制撥回相關暫時差額的時間，而相關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8 衍生金融工具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遠期外幣合約	937	6,577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訂有尚未平倉的遠期外幣合約以出售美元及購入人民幣。於2019年3月31日，衍生金融資產相關的尚未平倉合約的名義本金金額約為46,500,000港元(2018年：108,500,000港元)。

2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變動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初	7,018	—*
給予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附註)	—	7,020
應佔除稅後虧損	(496)	(2)
應佔其他全面虧損	(213)	—
	6,309	7,018

* 指30港元。

附註： 給予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指無抵押、免息且將於本公司與合營企業雙方協定的日期償還的墊付貸款。

於2019年3月31日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性質。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營運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SML & FT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30%	30%	50%	50%	投資控股
直接擁有：							
SML & FT (Vietnam) Limited	越南	越南	30%	30%	50%	50%	標籤及吊牌製造

2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SML & FT (HK)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表概要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流動		
流動資產總額	5,580	7,028
流動負債總額	(16,601)	(15,707)
非流動		
非流動資產總額	8,651	8,672
負債淨額	(2,370)	(7)

全面收入表概要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2,831	-
年內虧損	(1,652)	(20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711)	194
全面虧損總額	(2,363)	(7)

所呈列財務資料概要與其於合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對賬		
合營企業的淨負債總額	(2,370)	(7)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30%	30%
	(711)	(2)
給予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	7,020	7,020
本集團應佔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6,309	7,0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股本

	2019年		2018年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法定：				
於3月31日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4月1日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	2,279,392,000	22,793,920	2,075,000,000	20,750,000
於收購保麗信時發行普通股(附註(i))	-	-	200,000,000	2,000,000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附註(ii))	-	-	4,392,000	43,920
於3月31日	2,279,392,000	22,793,920	2,279,392,000	22,793,920

附註：

- (i) 於2017年12月15日，2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以發行價每股2.95港元發行，作為收購保麗信代價的一部分(附註37)。
- (ii)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行使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4,392,000股股份，代價約為6,117,000港元，其中約44,000港元計入股本，而約6,073,000港元的餘額則計入股份溢價賬(附註31)。

就已行使購股權而言，金額約1,411,000港元自購股權儲備撥回，並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附註31)。

31 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其他儲備 (附註(i))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8年4月1日	1,586,311	201,941	10,963	625,793	2,425,008
年內虧損	-	-	-	(298,511)	(298,511)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	(115,012)	-	-	(115,012)
— 應佔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虧損	-	(213)	-	-	(213)
	-	(115,225)	-	-	(115,225)
全面虧損總額	-	(115,225)	-	(298,511)	(413,736)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購股權計劃：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附註32)	-	-	5,630	-	5,630
股息(附註14)	-	-	-	(95,734)	(95,734)
	-	-	5,630	(95,734)	(90,104)
於2019年3月31日	1,586,311	86,716	16,593	231,548	1,921,1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1 儲備(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i))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990,827	111,279	2,950	444,190	1,549,246
年內溢利	-	-	-	326,968	326,968
其他全面收入：					
— 貨幣換算差額	-	90,662	-	-	90,662
全面收入總額	-	90,662	-	326,968	417,630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收購保麗信時發行普通股(附註(ii))	588,000	-	-	-	588,000
購股權計劃：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附註32)	-	-	9,424	-	9,424
—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附註30(ii))	6,073	-	-	-	6,073
— 行使購權(附註30(ii))	1,411	-	(1,411)	-	-
股息(附註14)	-	-	-	(145,365)	(145,365)
	595,484	-	8,013	(145,365)	458,132
於2018年3月31日	1,586,311	201,941	10,963	625,793	2,425,008

附註：

- (i) 其他儲備主要指股份溢價(2,362,974,000港元)及代價的公平值(惟須超逾與重組本公司有關的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實繳股本)。
- (ii) 於2017年12月15日，本公司以發行價每股2.95港元發行200,000,000股普通股，作為收購保麗信代價的一部分。此產生股份溢價合共588,000,000港元。

3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9年 3月31日
	港元	行使期	於2018年 4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董事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8,000,000	-	-	(1,000,000)	7,0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3,000,000	-	-	(2,000,000)	11,000,000
2018年4月20日	1.700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	1,500,000	-	-	1,500,000
本集團其他僱員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42,000	-	-	(1,186,000)	13,856,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46,400,000	-	-	(6,400,000)	40,000,000
總計			82,442,000	1,500,000	-	(10,586,000)	73,356,000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8年 3月31日
	港元	行使期	於2017年 4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董事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 至2026年8月28日	8,500,000	—	(500,000)	—	8,0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	13,000,000	—	—	13,000,000
本集團其他僱員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 至2026年8月28日	19,600,000	—	(3,892,000)	(666,000)	15,042,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 至2027年8月27日	—	46,800,000	—	(400,000)	46,400,000
總計			28,100,000	59,800,000	(4,392,000)	(1,066,000)	82,442,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向上述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的購股權須以三個等額批次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授出日期至行使期開始日期。購股權的歸屬期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	歸屬期	行使期
<i>於2016年8月29日授出</i>		
9,366,666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7年8月28日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9,366,666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9,366,668份購股權	2016年8月29日至 2019年8月28日	2019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i>於2017年8月28日授出</i>		
19,933,333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9,933,333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9年8月27日	2019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9,933,334份購股權	2017年8月28日至 2020年8月27日	2020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i>於2018年4月20日授出</i>		
500,000份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19年4月19日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500,000份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20年4月19日	2020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500,000份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3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本公司採用二項式模式評估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根據二項式模式，於授出日期所計量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約介乎0.478港元至0.482港元(2018年：0.335港元至0.482港元)，並經計及下列各項因素、變數及假設：

	授出日期		
	2016年 8月29日	2017年 8月28日	2018年 4月20日
無風險利率	1.01%	1.50%	1.50%
預期波幅	40.28%	39.02%	39.02%
預期年度股息收益率	3.95%	3.83%	3.83%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開支總額5,630,000港元(2018年：9,424,000港元)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33 經營產生之現金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的對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75,043)	376,949
財務收入	(4,205)	(4,263)
財務開支	48,863	22,9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6,254	162,846
投資物業折舊	134	134
投資收益淨額	(5,467)	(5,2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600)	(17,375)
存貨減值撥備	6,836	7,537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521,577	-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	1,086	1,103
技術知識的攤銷	13,664	4,13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5,630	9,424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937)	(6,577)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	496	2
匯兌差額	(14,507)	-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305,397)	(382,681)
貿易應收款項	10,058	77,728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44,063)	(28,65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2,798	19,8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4	(23,457)
衍生金融工具	6,577	-
經營產生之現金	64,018	214,3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經營產生之現金(續)

(b)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16)	418	929
於綜合收入表中確認的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600	17,3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018	18,304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1,018	18,304
	1,018	18,304

(c) 重大非現金交易：

- (i)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根據融資租賃安排作出購買廠房及機器140,078,000港元(2018年：87,146,000港元)(附註25)。
- (ii)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日期為2017年9月28日的股份轉讓協議收購保麗信全部股本。收購代價以現金206,000,000港元及發行本公司200,000,000股普通股作為代價股份的方式償付(附註37)。

(d)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對賬：

	借款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承擔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469,959	324,446
現金流入／(流出)	789,255	(270,786)
非現金變動	330,717	394,700
於2018年3月31日	1,589,931	448,360
於2018年4月1日	1,589,931	448,360
現金流入／(流出)	(79,418)	(168,280)
非現金變動	-	140,078
於2019年3月31日	1,510,513	420,158

34 承擔**(a)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575	3,331
一年後但五年內	20,370	1,119
	32,945	4,450

(b) 經營租賃安排

於2019年3月31日，根據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32	264

(c) 資本承擔

於2019年3月31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82,575	171,6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關聯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以下為董事認為乃由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關聯方交易所產生的結餘概要。

實體名稱／姓名	與本集團的關係
漢逸投資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非執行董事)控制
惠州麗佳服裝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王惠榮先生(執行董事)、王庭交先生(非執行董事)及樓家強先生(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4月16日起辭任)控制
惠州立信科技有限公司	由王麗盈女士(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的女兒)控制
保麗信(香港)有限公司	於2017年12月15日完成收購保麗信前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控制
V.Success (Vietnam) Knitting Company Limited	於2017年12月15日完成收購保麗信前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控制
惠州港升置業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王槐裕先生(執行董事兼副主席)、王惠榮先生(執行董事)、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王庭交先生(非執行董事)及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的表弟林修高先生控制
Champ Gear Investments Limited	於2017年4月完成收購前由王庭聰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控制
譚偉雄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河北絨倉倉儲服務有限公司	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兩名董事控制
河北美纖羊絨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兩名董事的親屬控制
SML & FT (Vietnam) Limited	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成立的合營企業的全資附屬公司

35 關聯方交易(續)**(a) 重大交易**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i>持續交易：</i>			
惠州港升置業有限公司收取的酒店服務費	(i)	1,792	2,038
譚偉雄先生收取的顧問費	(i)	–	1,000
惠州麗佳服裝有限公司及惠州立信科技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i)	6,744	2,442
漢逸投資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i)	2,988	2,785
向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購買羊絨	(i)	220,167	–
河北絨倉倉儲服務有限公司收取的分包費	(i)	1,501	–
向SML & FT (Vietnam) Limited購買標籤吊牌	(i)	2,806	–
<i>非經常性交易：</i>			
向V. Success (Vietnam) Knitting Company Limited收取的租金 (收購前)	(i)	–	1,319
向保麗信(香港)有限公司銷售包裝物料(收購前)	(i)	–	1,959
向王庭聰先生收購保麗信	(ii)及 附註37	–	796,000
向王庭聰先生收購Champ Gear	(ii)及 附註38	–	6,900
向河北美纖羊絨紡織科技有限公司購買紗線及紡紗設備	(i)	55,379	–

附註：

- (i) 交易條款乃由有關各方共同協定。
- (ii) 該收購事項乃按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價格進行，而該價格乃經參考合資格獨立估值師所提供的估值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關聯方交易(續)**(b) 年結日結餘**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向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的預付款項	(i)	270,345	–
向SML & FT (Vietnam) Limited的貿易應付款項	(ii)	2,100	–
向河北美纖羊絨紡織科技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	(ii)	53,718	–
向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	(ii)	19,127	–
向河北美纖羊絨紡織科技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	(ii)	1,661	–

附註：

- (i) 預付款項於「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呈列(附註22)。
- (ii) 應付款項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呈列(附註26)。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主要管理人員提供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的薪酬載列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薪金、退休金成本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9,336	19,622
花紅	2,950	1,389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2,956	4,647
	25,242	25,658

36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作出的披露事項)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載列如下：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就一名人士作為董事提供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僱主的退休金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總計 千港元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為基礎之薪酬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附註(iv))	120	2,900	900	-	18	129	4,067
王槐裕先生(副主席)(附註(iv))	120	1,450	350	-	18	-	1,938
王惠榮先生(附註(iv))	120	1,260	150	5	18	129	1,682
王庭真先生(附註(iv))	120	2,129	1,200	-	18	129	3,596
李寶聲先生(附註(iv))	120	1,800	750	24	18	301	3,013
陳美興女士(附註(i)及(iv))	70	821	147	-	11	329	1,378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	300	-	-	-	-	215	515
王庭交先生(附註(iv))	120	1,210	120	-	24	-	1,474
樓家強先生(附註(ii))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淑芬女士	300	-	-	-	-	129	429
簡松年先生	300	-	-	-	-	129	429
王祖偉先生	300	-	-	-	-	129	429
范駿華先生	300	-	-	-	-	129	429
李碧琪女士	300	-	-	-	-	129	429
葉澍堃先生(附註(iii))	288	-	-	-	-	416	704
	2,878	11,570	3,617	29	125	2,293	20,5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6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作出的披露事項)(續)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就一名人士作為董事提供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僱主的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之薪酬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王庭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附註(iv))	120	3,900	-	-	18	279	4,317
王槐裕先生(副主席)(附註(iv))	120	620	-	-	10	-	750
王惠榮先生(附註(iv))	120	1,950	-	14	18	279	2,381
王庭真先生(附註(iv))	120	2,753	-	-	18	279	3,170
李寶聲先生(附註(iv))	120	1,950	600	27	18	625	3,340
陳美興女士(附註(iv))	120	1,365	248	-	18	625	2,376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	120	-	-	-	-	446	566
王庭交先生(附註(iv))	120	605	-	-	11	-	736
樓家強先生	120	-	-	-	6	-	12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300	-	-	-	-	260	560
簡松年先生	300	-	-	-	-	260	560
王祖偉先生	300	-	-	-	-	260	560
范駿華先生	300	-	-	-	-	260	560
李碧琪女士	300	-	-	-	-	260	560
	2,580	13,143	848	41	117	3,833	20,562

附註：

- (i) 陳美興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自2018年10月31日起生效。
- (ii) 樓家強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4月16日起生效。
- (iii) 葉澍堃先生自2018年4月16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上文所示薪酬包括董事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就彼等作為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向本集團收取的薪酬。
- (v)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接受董事職務已付或應收任何薪酬(2018年：無)。
- (vi)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2018年：無)。

36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作出的披露事項)(續)

(a) 董事退休福利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施的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並無就董事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所提供的服務支付任何退休福利(2018年：無)。

(b) 董事終止福利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有關提早終止董事職務委任的董事會決議案(2018年：無)。

(c)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代價(2018年：無)。

(d) 有關以董事以及該等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本集團與董事之間並無任何有關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安排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2018年：無)。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35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由本公司訂立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王庭聰先生(「王先生」)於以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

- (i) 於2017年9月28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南旋集團有限公司(「南旋集團」)與王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南旋集團同意按代價769,000,000港元收購王先生所持有保麗信全部已發行股本(「第一項收購事項」)。第一項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12月15日完成(附註37)。
- (ii) 於2017年4月3日，南旋集團與王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南旋集團同意按代價6,900,000港元收購王先生所持有Champ Gear全部已發行股本(「第二項收購事項」)。第二項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4月完成(附註38)。

王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因此，王先生為上市規則所界定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第一項收購事項及第二項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業務合併**收購 V. Success Limited (「保麗信」)**

於2017年9月28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南旋集團有限公司(「南旋集團」)與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王庭聰先生(「王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南旋集團同意收購王先生所持有保麗信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12月15日(「收購日期」)完成。

收購事項的代價以現金206,000,000港元及發行本公司200,000,000股普通股(於收購日期為590,000,000港元)作為代價股份的方式償付。200,000,000股代價股份的公平值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於收購日期的已公佈市價每股2.95港元計算。

於完成收購事項時，本集團擬多元化發展其產品，而多元化發展產品將於中長期為本集團提供更多機會與現有客戶在更廣泛產品方面進一步合作，從而鞏固客戶忠誠度及信心。收購事項所產生商譽493,910,000港元及技術知識110,208,000港元乃由於提升本集團於服裝行業的競爭力，以及滿足客戶對更多元化產品及服務日益增加的需求所致。預期已確認商譽概不可用於抵扣所得稅。

200,000,000股代價股份的公平值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於2017年12月15日的已公佈市價每股2.95港元計算。

保麗信及其附屬公司(「保麗信集團」)所貢獻計入自2017年12月15日起至2018年3月31日止期間的綜合收入表的收益為71,834,000港元。保麗信集團於同期產生虧損淨額2,809,000港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收購事項的現金流出淨額為91,536,000港元，主要包括現金代價206,000,000港元被來自保麗信集團的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14,464,000港元所抵銷。倘保麗信集團已自2017年4月1日起綜合入賬，保麗信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及純利434,506,000港元及77,451,000港元將計入本集團綜合收入表，而本集團的備考收益及純利將分別為3,809,087,000港元及407,228,000港元。

並非發行代價股份直接應佔的收購事項相關成本3,137,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收入表的其他開支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經營現金流量。

於2017年
12月15日
千港元

收購代價：

— 已付現金代價	206,000
— 已發行200,000,000股普通股作為代價股份	590,000

總收購代價	796,000
已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見下文)	(302,090)

商譽	493,910
----	---------

37 業務合併(續)**收購 V. Success Limited (「保麗信」)(續)**

收購事項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4,654
無形資產(技術知識)	110,208
存貨	25,374
貿易應收款項	124,8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8,0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464
貿易應付款項	(17,49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7,946)
借款	(579,271)
即期所得稅負債	(6,139)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27)	(14,706)
已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302,090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206,00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464
	(91,5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8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進行資產收購

於2017年4月，本集團收購Champ Gear Investments Limited(「Champ Gear」)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擁有S. Power (HK) Limited全部股本權益，而S. Power (HK) Limited則持有於越南擁有土地使用權的S. Power (Vietnam) Textil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於收購事項完成後，Champ Gear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並無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界定的業務合併，故收購事項被視為資產收購。

交易中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如下：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52,7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8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4)
借款	(59,000)
已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6,900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6,90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11
	(2,789)

於2018年3月31日，以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價值按以下基準釐定：

- (a)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按經收購日期市場利率折現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估計。
- (b) 非衍生金融負債(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平值按經收購日期市場利率折現的未來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現值計算。
- (c) 並非發行股份直接應佔的收購事項相關成本240,000港元已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及現金流量表的經營現金流量。

39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權益		623,000	623,00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80	982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470,714	1,275,8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15	6,227
		1,475,409	1,283,013
總資產		2,098,409	1,906,013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股本			
股本		22,794	22,794
儲備	(a)	1,874,287	1,881,489
權益總額		1,897,081	1,904,28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00,000	—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50	1,08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878	650
		1,328	1,730
負債總額		201,328	1,730
權益及負債總額		2,098,409	1,906,0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a)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3月31日及2017年4月1日	1,271,099	2,950	1,446	1,275,495
收購保麗信時發行普通股	588,000	–	–	588,000
年內溢利	–	–	147,862	147,862
股息(附註14)	–	–	(145,365)	(145,365)
購股權計劃：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之薪酬(附註32)	–	9,424	–	9,424
—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的 所得款項(附註30(ii))	6,073	–	–	6,073
— 行使購股權(附註30(ii))	1,411	(1,411)	–	–
於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4月1日	1,866,583	10,963	3,943	1,881,489
年內溢利	–	–	82,902	82,902
股息(附註14)	–	–	(95,734)	(95,734)
購股權計劃：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之薪酬(附註32)	–	5,630	–	5,630
於2019年3月31日	1,866,583	16,593	(8,889)	1,874,287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收益	4,359,050	3,446,415	2,797,193	2,775,345	2,567,667
銷售成本	(3,686,670)	(2,734,273)	(2,134,571)	(2,171,417)	(1,994,299)
毛利	672,380	712,142	662,622	603,928	573,36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75,043)	376,949	380,614	271,414	313,885
所得稅開支	(25,425)	(49,981)	(52,483)	(39,527)	(40,539)
年內(虧損)/溢利	(300,468)	326,968	328,131	231,887	273,346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98,511)	326,968	328,131	231,887	273,346
非控股權益	(1,957)	-	-	-	-
	(300,468)	326,968	328,131	231,887	273,346

資產及負債

	於3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2,539,377	2,857,296	1,459,837	1,085,097	1,116,085
流動資產	2,084,220	2,126,305	1,272,224	726,530	1,268,944
總資產	4,623,597	4,983,601	2,732,061	1,811,627	2,385,029
總權益	2,046,967	2,447,802	1,569,996	657,293	1,121,335
下列人士應佔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	1,943,962	2,447,802	1,569,996	657,293	1,121,335
非控股權益	103,005	-	-	-	-
	2,046,967	2,447,802	1,569,996	657,293	1,121,335
非流動負債	936,231	852,400	381,279	170,960	143,568
流動負債	1,640,399	1,683,399	780,786	983,374	1,120,126
總負債	2,576,630	2,535,799	1,162,065	1,154,334	1,263,694
權益及負債總額	4,623,597	4,983,601	2,732,061	1,811,627	2,385,029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443,821	442,906	491,438	(256,844)	148,818